

五四運動的發動： 研究系和北京名流的角色*

李達嘉**

一、前言

歷史發展如一條長河，由複雜紛紜的人、事、因素匯聚而成，流動不息。在歷史的流動中，又有許多新的元素不斷地流入，影響歷史長河的面貌和流向。歷史學界對於大勢所趨，往往稱之為「歷史的必然性」，對於影響歷史流向的偶發事件，則稱之為「歷史的偶然性」。不過，孰為偶然、孰為必然，往往不容易加以論斷。有些偶發事件未必真的是「偶然」發生，可能經過事先的預備、醞釀、策畫等等，在某個時機因為其他的因素而引爆。而後續的發展，往往超出策畫者原先的設想。辛亥革命和五四運動都具有這樣的特性。

本文將以五四運動做為案例，討論促成此集體行動背後的重要力量。這裡所說的五四運動，是指1919年5月4日由北京學生展開到6月間北京政府讓步為止的群眾運動，這也是最初「五四運動」一詞所指涉者，而非後來學界較通用的廣義的新文化運動。¹關於促使五四運動

* 本文承蒙兩位審查人惠賜許多寶貴的意見，筆者受益良多，謹致上誠摯的謝忱。

**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員

1 胡適說，羅家倫在1919年5月26日出版的《每週評論》（第23期）用「毅」的筆名發表〈五四運動的精神〉，首創「五四運動」一詞。（胡適，〈紀念「五四」〉，《傳記文學》，第14卷第5期〔台北，1969年5月〕，頁86。）後來許多著作都根據此說。不過，在該文之前，5月15日北京中等以上學校學生聯合會致北京報界函中便使用「五四運動」一詞，這是筆者目前看到最早出現此一名詞的史料。見〈來函照登〉，《晨報》，1919年5月16日，第6版。

爆發的因素，自周策縱以來學者論述頗多，一些當事人的現身說法，也讓此歷史事件的面貌得以拼湊得更為完整。在當事人的現身說法裡，最引人注意的是學生攻擊曹汝霖住宅、火燒趙家樓到底如何發生？據當時扮演關鍵角色之一的匡互生在1925年所述，這個行動是由少數主張激烈的學生組織的同言社、工學會和共學會所發動。這三個團體都在1918年下半年成立。這年5月北京各大學和專門學校學生一千多人因抗議中日兩國防敵協約簽定，結隊向總統府請願廢止。以後各校學生對政局發展日益關懷，開始組織團體，公開知名的有國民雜誌社、新潮社，秘密性質的則有上述三個小團體。同言社和工學會都是北京高師學生的組織，共學會則由北大、高師和高工三校學生組成。三個組織的會員，都具有社會主義或無政府主義思想傾向。五四學生攻入曹汝霖宅，即為這些激烈學生事先的策畫。²匡互生的說法，後來也得到羅章龍證實。³這個行動超出遊行發動者原先的規劃，雖然可以說是引爆風潮的「偶然」因素，卻出於少數學生策畫，不是單純的「偶然」，這便顯現歷史的複雜性。

學界關於五四運動爆發的背景，從政治、外交、思想、文化、社會、經濟等各個角度進行分析，成果可謂相當豐碩。不過，仍有許多

² 匡互生，〈五四運動紀實〉，收入中國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第三所編，《近代史資料》，1957年第2期（北京：科學出版社，1957年4月），頁117-119。筆者另據該文所附該書編者之註釋撰寫。

³ 羅章龍，《椿園載記》（北京：東方出版社，1989），頁40-43；羅章龍，〈五四運動和馬克思學說研究會〉，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文史資料委員會編，《五四運動親歷記》（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99），頁45-49。羅章龍說，當時他參加一個以湖南學生為主的小組活動，國立八校的學生都有，但以北大同學為主。小組成員常碰頭，議論重大政治問題。1919年4月底巴黎和會對中國外交不利的消息傳來，小組組成秘密行動組，運動民眾以為外交之聲援。由於國內外形勢急轉直下，於是主張採取暴力手段制裁曹、陸、章，推定易克嶷、羅漢、匡互生、羅章龍為負責人，進行部署，先探查曹、陸、章住宅及進出路線，並想辦法認識三人面貌。

值得進一步探討的課題，其中之一就是五四運動的爆發是否有政黨或政治派系的力量在背後推動？北京學生在「五四」舉行大規模的示威遊行，是新形態的群眾行動，前一年北京學生結隊赴總統府請願，雖然在後來被視為五四運動的前奏，但是那次的行動只是平和的請願，而非示威遊行，參加者之一的張國燾甚至說它「類似康有為的公車上書」。⁴那麼何以北京學生在「五四」敢於突破禁忌，舉行前所未有的示威遊行？何以運動會由學生運動迅速發展為市民運動，並且由北京擴展至全國各地？由於外交挫敗所激起的民族主義，自然是促使風潮蔓延極為重要的因素。然而，民眾的民族主義究竟如何被鼓盪起來？如果沒有政治力量在背後策動，一場大規模的群眾運動怎麼可能在一夕之間爆發？運動的發動事先經過什麼樣的醞釀？還有哪些過去被忽略的因素？

研究系成員之一的葉景莘，當時在總統府設立的外交委員會擔任事務員，處理秘書事務。他後來詳細憶述五四前夕研究系與交通系在外交議題上的衝突，揭露了北京大學學生將原訂5月7日的遊行提前到4日舉行，是汪大燮和他與蔡元培共同密議所做的決定。⁵由於這篇重要的文獻，學界開始關注研究系與五四運動之間的關係。如應俊豪分析研究系在巴黎和會如何透過輿論來宣傳外交主張。⁶唐啟華運用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蒐藏的中華民國外交部檔案探討研究系與巴黎和

⁴ 張國燾，《我的回憶》（香港：明報月刊出版社，1974），第1冊，頁44。

⁵ 葉景莘，〈巴黎和會期間我國拒簽和約運動見聞〉，收入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編，《五四運動回憶錄（續）》（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79），頁105-113。

⁶ 應俊豪，《公眾輿論與北洋外交》（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2001），頁244-277。

會的關係。⁷歐陽軍喜闡析研究系要角林長民在五四運動中的角色。⁸許冠亭論述研究系組織的國民外交協會在五四運動中的作用。⁹這些研究毫無疑問地增進我們對巴黎和會時期研究系的外交主張及其與五四運動之間關係的瞭解，但是對上述問題的回應仍嫌不足。例如在五四群眾運動發動中居於重要角色的熊希齡，在過去的研究並未受到應有的注意。而蔡元培與熊希齡及研究系諸人在此一時期的密切交往，是學生運動爆發極為關鍵的因素，至今也未見充分的討論。本文將透過熊希齡、梁啟超、汪大燮、林長民、王寵惠、蔡元培、葉景莘等人在五四前夕的交往、活動，對五四運動的發動進行更深入的觀察和解析，並論述熊希齡和蔡元培推動的和平運動與外交之間的關係。和平運動所展開的社會聯繫，為五四由學生運動發展為群眾運動提供有利的條件，這也是過去學界較少注意者。

研究系這個名稱緣於進步黨人在1916年組織的憲法研究會，基本上和進步黨沒有太大差別。它並不算是正式的名詞，卻為當時政壇和輿論界所普遍使用。研究系的領袖是梁啟超，在1919年以前它的骨幹除了梁氏之外，還有湯化龍、汪大燮、林長民、蒲殿俊、藍公武、張君勱、籍忠寅、陳博生等人。¹⁰熊希齡不能算是研究系，但與研究系諸人關係極為密切。五四事件發生後，段祺瑞的安福系強烈抨擊研究系在背後推波助瀾，熊希齡也被指為主使者之一。安福系和交通系視

7 唐啟華，《巴黎和會與中國外交》（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4），頁244-277。

8 歐陽軍喜，〈林長民與五四運動——兼論五四運動的起源〉，《復旦學報（社會科學版）》，2003年第6期，頁103-112。

9 許冠亭，〈試論五四前後的國民外交協會〉，收入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民國史研究室、四川師範大學歷史文化學院編，《一九一〇年代的中國》（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7），頁427-444。

10 彭鵬，《研究系與五四時期新文化運動——以1920年前後為中心》（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2003），頁29-31。

熊為研究系，熊自己則極力撇清他和研究系的關係。他致函總統府秘書長吳世緝（吳笈孫），澄清他和「進步、研究尤不相干」，並且說「研究系依人為活，屢變其旨，久為弟所力詆，更何黨爭之有？」¹¹熊的說詞有為自己卸責的用意，五四前夕他確實和研究系同流。王寵惠和蔡元培也都不屬於研究系，不過此一時期經常和研究系站在同一陣線。蔡元培、王寵惠和葉景莘都是北京歐美同學會會員，蔡於1918年3月以後擔任該會主任幹事，王、葉二人為副主任幹事，他們在五四前夕往來頻繁，與此亦有關聯。¹²熊、王、蔡三人在當時經常被北京輿論圈稱為「北京名流」，這也是不具嚴謹意義的名詞。為了行文方便，本文暫以這個名詞來統稱他們以及其他的相關人物。

二、熊希齡與和平運動

1918年10月，徐世昌就職大總統，主張南北和平統一。熊希齡成立平和期成會，是推動和平運動最有力的團體。熊氏奔走和平，與南方諸領袖函電往來頻繁，促成南北和會召開，其背後實有徐世昌和國務總理錢能訓的支持。當時研究系諸人得到徐世昌的信任，積極主導北京政府的外交政策。熊與研究系有舊關係，在此期間密切合作，相互援引，一方面藉外交議題為南北議和之助，另一方面亦引國內政治勢力和民眾力量為外交主張之奧援，對當時的政治和外交具有極大的影響力。五四運動爆發，和他們在背後發動有相當大的關係。

11 熊希齡，〈復吳秘書長函〉，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上海：上海書店，1998），函稿，頁4573-4575。

12 葉景莘說，蔡元培是歐美同學會總幹事、王寵惠和他是副總幹事。（見氏著，〈巴黎和會期間我國拒簽和約運動見聞〉，收入《五四運動回憶錄（續）》，頁112。）不過，高平叔，《蔡元培年譜長編》（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98）根據北京歐美同學會油印的職員名單記載，說蔡於1919年3月31日被推舉為歐美同學會主任幹事。（見該書，第2卷，頁87。）此處暫採高平叔說法。

熊希齡與研究系的淵源最晚可以追溯到1913年。是年4月，國會開幕，議長選舉成為各黨爭持之點，當時政壇上的共和、統一、民主三黨為了對抗國民黨，在梁啟超的策動下於5月合併為進步黨，政治立場上支持袁世凱。熊希齡原屬共和黨，至此成為進步黨人，擔任進步黨名譽理事。國民黨發動二次革命後，國民黨籍議員紛紛南下，進步黨在國會占優勢。袁世凱任命熊希齡為國務總理兼財政總長，熊延請梁啟超任司法總長、汪大燮任教育總長，組成所謂的「名流內閣」。熊、梁、汪等人至此在政治上有了密切的結合。¹³1914年2月，熊因為對袁世凱感到失望，辭去國務總理和財政總長職，梁、汪二人同時去職。梁啟超對袁氏積極籌備帝制深致不滿，轉而反袁，袁氏任命熊希齡為湘西宣慰使，想藉他疏通梁等反袁勢力。熊深感為難，決定辭去各項職任，退出政壇。¹⁴反帝制戰爭結束後，梁啟超等人倡「不黨主義」，進步黨人組織憲法研究會，人稱研究系，事實上是進步黨的變相。熊希齡未加入研究系，但是與梁啟超等研究系領袖始終保持密切聯繫。

熊希齡在反袁帝制運動中退隱，到五四運動前夕復出從事政治活動，實與國內外情勢發生急遽變化息息相關。自1917年9月孫中山以護法為號召，率國會議員南下在廣州成立軍政府以來，中國形成南北對立局面。身為皖系領袖的國務總理段祺瑞力主武力征討政策，總統馮國璋及其所屬直系將領則以和平政策對抗，直皖兩系傾軋甚烈。1918年9月，第一次世界大戰接近尾聲，國際間和平空氣瀰漫，馮、段兩人同時下野，由徐世昌出任總統。徐世昌於10月10日就職大總統，各國外交使節前往祝賀，英國公使朱爾典(John Newell Jordan)以

¹³ 張玉法，《中國現代史》（台北：東華書局，1977），頁101。

¹⁴ 周秋光，《熊希齡傳》（長沙：湖南師範大學出版社，1996），頁391-433。

領袖公使代表全體致詞，希望南北統一早日實現。美國總統威爾遜(Thomas Woodrow Wilson)致電祝賀，也提出勸告，說：「中國若不早息爭端，殊難同友邦達到一致維持正義之目的。貴大總統就任，更應和衷共濟，統一南北，則於國際事務中可占其應有之地位。」¹⁵徐世昌憑藉國際對中國息止爭端的殷切期待，以和平統一為主要政治訴求。他在直、皖兩系退讓下出任總統，但本身不具有足夠的政治實力，為了推動和平政策，在北方採取聯合舊交通系、研究系制衡段祺瑞及安福系的策略；對南方則力勸息兵，欲藉南北議和完成統一，鞏固其總統地位。徐世昌藉重退隱多時但具有深厚政治人脈的熊希齡推動南北議和，並請汪大燮等研究系要角在外交事務上獻策。關於研究系諸人在外交事務上的影響將於下文再論，此處先論熊希齡在南北議和扮演的角色。

徐世昌在推動和平統一的政策上，原先屬意舊交通系領袖梁士詒擔負重任。梁士詒曾組織和平促進會倡議和平運動，但是因為舊交通系與安福系在國會中為了選舉副總統問題發生嚴重齟齬，¹⁶和平促進會大受安福系攻擊，梁氏陷入派系之爭，不利於和平運動開展；¹⁷梁氏隨後又出任國會議長，不便參與促進會活動，於是決定取消促進會，另由熊希齡組織平和期成會鼓吹和平。¹⁸熊希齡願意在此時出山，是因為徐世昌的和平主張正符合其夙願。他雖然在反帝制運動期間退

15 陶菊隱，《北洋軍閥統治時期史話》（北京：三聯書店，1978），第4冊，頁178-180。

16 徐世昌就任大總統後，國會議員對於副總統選舉分為兩派，徐樹錚、王揖唐等安福系領袖主張速選曹錕為副總統，梁士詒主張緩選，認為副座一席本為與南方妥協條件之一，若選舉曹錕為副總統，妥協勢必無望。〈新國會之副座難關〉，《申報》，1918年10月16日，第6版。

17 〈今後南北妥協問題之觀察〉，《申報》，1918年10月21日，第3版。

18 〈平和會發起之經過〉，《申報》，1918年10月29日，第6版。

隱，但是對政局發展始終高度關注。他在黎元洪、段祺瑞、馮國璋主掌北京政權時，就曾經多次建言南北應罷兵求和。這或許和他籍隸湖南有關。湖南為南北交界省分，歷次戰爭都難逃軍事蹂躪，尤其是在廣州軍政府成立以後，湖南成為南北戰爭的主戰場。熊氏關懷桑梓，徐世昌的和平主張既然與其夙願相符，而且覺得時機已漸成熟，於是出而奔走調和。

平和期成會最初發起人是徐佛蘇、汪有齡等人。徐佛蘇是梁啟超門生，清末曾與梁氏共同創辦政聞社，1910年創辦《國民公報》，藉以聯絡各省立憲派人士，徐氏擔任主編。徐氏雖然不是研究系成員，但和梁啟超及研究系關係十分密切。汪有齡是進步黨人，與梁啟超、熊希齡也有密切關係。平和期成會的發起顯然得到徐世昌總統授意，賦予鼓吹和平的任務。據天津《大公報》報導，徐佛蘇於1918年10月19日赴徐世昌總統官邸謁見，與大總統討論時局問題。¹⁹數日以後該報又有如下記載：平和期成會「經理其事者則為汪子建（案：汪有齡）、徐佛蘇兩君，即日將有發起人公電出現，係出徐君手筆。」²⁰平和期成會的發起通電於10月23日發出，到了10月28日，平和期成會發起人熊希齡、王芝祥、張一麐、林紹斐、王克敏、丁世嶧、谷鍾秀、徐佛蘇、汪有齡等十餘人，便在徐佛蘇私宅開談話會，通過會章，決定11月3日開成立會等事宜。²¹從上述記載已可窺知徐佛蘇進入徐世昌官邸主要目的便是商議成立平和期成會事宜，此在11月16日徐佛蘇寫給徐世昌的信函有更明白的揭露，信函寫道：

大總統鈞鑒：今日面聆訓迪，並讀撤防命令，仁慈懇摯，感

19 〈徐佛蘇謁見總統〉，天津《大公報》，1918年10月20日，第1張。

20 〈平和空氣中之梁任公〉，天津《大公報》，1918年10月24日，第1張。

21 〈北京特別通信〉，《申報》，1918年11月1日，第3版。

佩莫名。隨將尊意述告熊希齡、汪貽書、張一麐、谷鍾秀、汪有齡諸君，均謂大總統既頒明令，主持平和，想南方決無不樂從之理。佛蘇並遵諭商請熊先生電達南方當局，速與蘇督李純商榷平和辦法矣。平和期成會只盡疏導鼓吹之力，毫無插足和局之心，藉此更可表示心跡於全國也。²²

這封信函表明，徐佛蘇等人發起平和期成會一事事先曾與徐世昌充分討論，主要的功能就是協助徐世昌推動對南方的和平政策。熊希齡主持該會，負責與廣州執政諸要人調和，也是徐世昌欽點，透過徐佛蘇遊說請託而成。熊希齡在五四事件發生後，曾致電徐佛蘇說：「弟前次為公等所責勸，強出而參與平和期成會。」²³又致函總統府秘書長吳笈孫說：「迨梁燕孫（案：梁士詒）組織和平促進會為安福系所攻擊，於是江子健（案：應係汪子健之誤，即汪有齡）、徐佛蘇乃議改為平和期成會，要約弟參加其中。」²⁴熊氏本人對參與平和期成會原委的說明，可以進一步印證以上的論述。而熊希齡在平和期成會成立大會被舉為正會長的次日，便入府謁見徐世昌總統，報告該會成立及一切經過情形。²⁵凡此都充分說明熊希齡及平和期成會與徐世昌之間的密切關係。

徐世昌支持平和期成會成立的目的，是希望該會以民間團體的名義進行疏通，鼓吹和平，降低各方政治疑慮和阻力。他之所以屬意熊希齡肩負調和重任，主要著眼於熊與湖南永州聯軍行營譚延闓及南方軍政府政務總裁岑春煊、陸榮廷諸人接近。湘、桂軍為南方主力，必

22 林開明等主編，《北洋軍閥史料·徐世昌卷》（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96），第8冊，頁605-608。

23 熊希齡，〈致上海徐佛蘇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605-3606。

24 熊希齡，〈復吳秘書長函〉，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函稿，頁4574。

25 〈和平期成會昨聞〉，天津《大公報》，1918年11月5日，第1張。

須疏通譚、岑、陸諸人，南北和平才有實現的可能。²⁶ 平和期成會發起之初，熊希齡曾電請當時力倡和平的前農商總長張謇出面主持，共策進行。²⁷ 由於張謇婉拒，熊氏受推出任正會長，而由蔡元培擔任副會長。²⁸

平和期成會的發起人包括官僚、交通系、研究系及國民黨派系成員。熊希齡在發起通電中聲明：「本會宗旨，不分黨派，亦非政團，平和告成，本會即行解散，決無他種作用。」²⁹ 主要的用意是避免該會被視為個別黨派圖謀政治利益的團體，不利於南北調和。熊氏多次申明上述宗旨，1919年1月，他離北京南下時通電各方，聲明：「此次勉與是舉，全屬不忍斯世之心。既不敢利用他人，亦不肯為人利用。苟雙方不聽而事敗破，願謝罪於國民。即雙方見聽而事成，亦本素志以終養。倘有自食前言，投身政治，組織政黨者，敢請全國之人置諸不齒之列。」³⁰ 不過，該會發起人雖然包括各派人士，實際上則以熊希齡為核心人物。它既然以協助推動徐世昌的和平政策為宗旨，在北方自然無法獲得主戰派的真心支持。熊希齡在平和期成會成立前夕致電譚延闓說：「昨電擬組平和期成會，亦係汪子建（案：汪有齡）君赴滬與章行嚴（案：章士釗）協商議定。弟意此會專重勸告雙方，不提平和條件，雙方有爭點，則從為溝通。」³¹ 可見該會成立前曾先與

26 〈東海就任中之南北妥協說〉，《申報》，1918年9月17日，第3版。

27 熊希齡，〈致南通張季直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295、3301。

28 楊立強等編，《張謇存稿》（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7），頁196；〈南通張季直來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306。

29 熊希齡等，〈致京省通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299-3300。

30 中國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資料編輯組編，《一九一九年南北議和資料》（北京：中華書局，1962），頁296；周秋光編，《熊希齡集》（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96），下冊，頁1258。

31 熊希齡等，〈致永州譚組安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314-3315；周秋光主編，《譚延闓集》（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2013），頁552-

南方溝通。但是，南方政府內部勢力複雜，立場分歧，如國民黨便認為該會非超黨派性質，目的是運動西南各省承認徐世昌的總統地位。³²因此，在平和期成會成立後，國民黨立即成立中華國民策進永久和平會與它相抗衡。

平和期成會於1918年11月3日在北京成立，天津、上海、漢口、南京、長沙、廣州等地相繼組織分會，由北到南，結合民間力量推動南北和議。南北和會能否召開，牽涉許多重要的根本問題，熊希齡在平和期成會成立前夕致電譚延闓說：「有電敬悉，已為轉達東海。惟公所云國會、憲法須有解決方法，究竟西南諸公對於此問題有無決定宗旨？必如何而後可以解決？望公密示，以便居間人有所把握。」³³他以平和期成會會長身分擔任南北居間人的角色，得到徐世昌的充分信任和授權。

熊希齡相當盡責地扮演中間人的角色，調和南北的歧見，促使南北和會召開。主要從幾方面著手：一是透過譚延闓向南方諸要人勸和。他曾轉達徐世昌之意，邀請譚入京共商良策，請譚繞道南寧、廣州，與陸榮廷、岑春煊詳細商籌，以期一致進行。³⁴譚延闓1918年10月25日的日記曾述及此事，寫道：「秉三（案：熊希齡）電，欲吾北入京，可謂不知此間情況者。……飯後，擬電復秉三，自謂精善，仍有罅漏。甚矣，下筆之難。」³⁵從譚氏日記看來，他並未應邀入京。熊與岑春煊也有直接的函電往來，討論和議問題。在和平運動的推動上，熊希齡及平和期成會扮演了相當重要的角色，鼓盪輿論響應和平，加上國

553。

³² 〈徐氏之所謂和平〉，《上海民國日報》，1918年11月4日，第2版。

³³ 熊希齡等，〈致永州譚組安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314-3315；周秋光主編，《譚延闓集》，頁552-553。

³⁴ 熊希齡，〈致永州譚組安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298-3299。

³⁵ 《譚延闓日記》（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全文資料庫），頁303。

際和平空氣瀰漫，促使北方主戰督軍倪嗣沖、曹錕等人同意退兵言和，南方諸要人也願意上談判桌。二是調和南北雙方在議和形式和名稱上的爭執。徐世昌原本將南北和議定名為軍事善後會議。所謂「善後」，純粹是從北京政府的立場出發，岑春煊則要求對等。熊勸徐世昌讓步，經內閣會議通過，改為和平會議，使南北在會議名稱上的爭執得到解決。三是調和和議地點。徐世昌和國務總理錢能訓主張在南京召開，廣州軍政府則主張在上海，經熊向徐世昌反覆勸說，北方讓步，接受以上海為議和地點。四是調和派赴歐洲和會代表的爭執。當時北京政府未與南方商量，即派定代表團團長陸徵祥，團員顧維鈞、王正廷、施肇基、魏宸組。代表團僅王正廷屬於南方，南方不願承認，並揚言破壞。岑春煊透過熊希齡向徐世昌表達不滿，最後北京政府同意南方增補伍朝樞和王寵惠為代表（王寵惠後未赴歐）。五是調和有關陝閩問題的爭執。段祺瑞因為不敢抗拒和平的潮流，不得不同意原為南北主戰場的湖南息兵，不過又在陝閩開闢第二戰場，調遣大批北軍投入，孫中山也派于右任入陝，組織靖國軍，與北軍相抗。熊希齡居間極力調處，勸徐世昌下令北軍撤兵，不要讓陝閩糾紛影響全局。後來李純也參照他的主張擬訂陝閩停戰辦法，陝閩問題得到暫時解決。³⁶

如上所述，徐世昌的和平政策既然是肆應歐洲情勢的變化，為國際和平空氣所促成，熊希齡在向南北各方勸說議和的過程中，也殷殷以南北持續分裂不利於中國在歐洲會議爭取權利為重要訴求。平和期成會的發起通電說：

內爭一日不息，即國本一日不安，險象環生，無有終極。況歐戰將終，國際勢迫，若仍兄弟鬩牆，何能折衝禦侮？且不

³⁶ 周秋光，《熊希齡傳》，頁479-483。

自謀和解，難逃世界責難。³⁷

熊氏就職平和期成會會長時致詞說：

現時外交方面非常險要，人民希望平和極為迫切，一國之重端在自主，世界大勢尤在自行改變，不要等人來干涉。吾人發起此會之目的，並無他種意思，即是謀自己之改變。將來歐戰終結，列席平和會議，政府亦當以全國人民意旨為意旨。是以吾人之鼓吹平和，不僅為現有時局起見，與將來歐戰和議亦有絕大關係。³⁸

他致電譚延闓說：

南北相持，生靈塗炭，吾湘尤為慘痛。現在德、奧求和，歐戰將終，屆時中國若尚未能統一，必不能列席會議，有發言要求平等之權，將來貽誤國家萬劫不復，南北當局將何以謝天下？……我南北雙方若不即時解決，既恐致人干涉，又復被斥於國際大同盟之外，豈非自貽伊戚？³⁹

1919年1月，北方代表已抵南京，熊氏與蔡元培用平和期成會名義，催促南方軍政府儘快推出代表，讓和會能早日召開，電文說：

和議之開，國人望之若歲，乃延緩至今，倏逾兩月，動機雖久，開會猶遙。近得西訊，歐洲和議行將開始。彼事局之重大，關係之複雜，過我何啻十百？乃我之和議進行若將落後，以致比來輿論責備日益加嚴，試思南北雙方及各和平團

37 熊希齡等，〈致京省通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299-3300。

38 〈昨日和平期成會之成立大會〉，天津《大公報》，1918年11月4日，第1張。

39 熊希齡，〈致永州譚組安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298-3299。

體所願促進和平者，其意無非為歐洲和會將開，吾國不能不速謀統一，以冀國際上得列席發言之地位。今若失此千載一時之機，將使吾國吾民永無出死入生之日。⁴⁰

熊希齡向各界反覆闡說歐洲和會即將召開，南北統一刻不容緩，並非只是藉國際外交議題以促統，從他日後的自白，可以進一步瞭解歐洲和會外交實為他的終極關懷。五四事件發生後，熊希齡在為自己辯白的函電中，將自己投入和平運動的動機說得極為明白，他致電徐佛蘇說：「弟前次為公等所責勸，強出而參與平和期成會，純為外交關係。冀求南北之統一，以免國際之藉口。」⁴¹又致電上海平和期成會聯合會說：「前此組織平和期成會之舉，本為歐洲外交關係，希望國內促進統一，使外交得有效果。今外交失敗，目的已無所望。」⁴²這兩段自白極為重要，它揭露了熊氏從事和平運動的真正動機，也揭示了歐洲外交是當時中國和平運動的主要動力和終極關懷。

值得注意的是，熊氏推動和平運動自始即不只以南北軍政要人為勸說對象，同時展開社會動員。平和期成會發起時發出通電的對象除了南北軍政要人，還包括各省省議會、商會、教育會、各報館。熊氏等人劍及履及地對社會各界團體展開聯合行動。直隸省議會議長邊守靖、京師總商會會長安迪生、京師教育會會長陳寶泉都加入平和期成會成為會員。⁴³江蘇省教育會聯合各省區教育會以全國教育聯合會的名義首先發電響應，緊接著北京紳商學界即於10月28日召開茶話會，決定聯合各省商會、各省議會、各教育會、各報界發起全國和平聯合

40 熊希齡，〈致武鳴陸榮廷等暨廣州軍政府各總裁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435；周秋光編，《熊希齡集》，下冊，頁1260。

41 熊希齡，〈致上海徐佛蘇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605-3606。

42 〈熊秉三之悲觀語〉，《晨報》，1919年5月22日，第2-3版。

43 〈平和期成會消息〉，《申報》，1918年11月8日，第6版。

會，做為向全國各界推動和平運動的組織。該會發起通電即由邊守靖、安迪生、陳寶泉共同具名，電文說：

南北紛擾，已越一年，此曰統一，彼曰護法，以致國無紀綱，民失其業。矧今歐戰將終，世界問題尋及東亞，同有淪胥之慘，其容箕豆之煎？邇者東海（案：徐世昌）膺運，首倡平和，南北要人，亦議統一，政局安寧，從茲有望。所慮乘積釁之後，為妥協之謀，商榷未能開誠，是非動乎爭執，一朝決裂，和平終等空談。此則禍患相尋，分崩可慮。同人見及此，用敢聯合各省商務會、各省議會、各教育會、各報界，發起全國和平聯合會，本匹夫有責之意，為和平俱進之樞。……以請求南北實行和平會議入手，以真正輿論參與解決時局為進行方法，終期和平早日告成，人民咸受統一之賜，邦本永無動搖之虞。⁴⁴

全國和平聯合會發出的通電以完成和平統一為主要訴求，它對各界發表的宣言，也宣稱是為了南北和平會議而設，代表國民真正意見，立於第三者仲裁地位。⁴⁵表面上看來，它是純粹的社會團體，事實上它與平和期成會有相當密切的關係。蔡元培以平和期成會副會長的身份在這個組織成立上扮演重要的角色。熊、蔡等人推動和平運動，是以平和期成會結合軍、政、紳、商、學界領袖；又由紳商學界領袖成立全國和平聯合會進行社會動員。

⁴⁴ 〈京津和平聲中之雜訊〉，《申報》，1918年10月31日，第6版；〈和平聯合〔合〕會之通電〉，天津《大公報》，1918年10月30日，第1張；天津市檔案館等編，《天津商會檔案匯編(1912-1928)》（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2），頁4534-4535。

⁴⁵ 天津市檔案館等編，《天津商會檔案匯編(1912-1928)》，頁4535-4536。

熊、蔡推展和平運動，從一開始便向社會各界宣揚國內和平與歐洲外交之間的重要關聯性。全國教育聯合會發出的通電說：「歐戰將終，外交方急，雙方各有明達，與其膠持政見，竟至犧牲國家，何如尊重國家，各自犧牲政見。」⁴⁶很明顯地便是以南北和平有利於歐洲外交做訴求。更進一步說，全國和平聯合會實際上與平和期成會一樣，是以在歐洲和會爭取權益為終極關懷。1919年1月12日熊希齡在南京平和期成會發表的演說，對此做了重要的揭露。當時報紙曾報導熊氏鼓吹組織國民大會制定憲法、完成統一，對熊氏展開批評，認為國民大會在法律上毫無根據，如果今日可以隨便發起國民大會制定憲法，將來野心家也可發起國民大會推翻憲法，甚至變更國體，如洪憲之國民代表。⁴⁷熊氏在這次演說中表示此係報界之誤會，特別做了下列說明：

不過當時在京，因為外交上的原故，對於爭回不平等條約，各處雖設有外交後援會，不過討論辦法，發表政見，而各國眼光終視為少數個人之意見，非出於全國之民意。當此南北未統一，新舊國會爭持不下之時，必須有一發表全國民意及輿論之機關，以為對外之舉。故同人等頗希望各省議會、商會、教育會、農、工等會組織一聯合會，以為後盾。聞者不察誤認為國民大會，專屬對內之舉，真是有點誤會了。⁴⁸

熊氏演說中所說的聯合會指的就是全國和平聯合會。這段演說不但進

⁴⁶ 全國教育聯合會電文發出日期為「有」日，即10月25日。電文載〈全國教育聯合會上黎馮二公電〉，天津《大公報》，1918年10月28日，第1張；亦見熊希齡，〈致廣州軍政府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322-3323。

⁴⁷ 〈國民大會之疑問〉，天津《大公報》，1919年1月7日，第1張。

⁴⁸ 〈熊希齡在南京期成會演說〉，《申報》，1919年1月14日，第7版；收入周秋光編，《熊希齡集》，下冊，頁1263。

一步證實熊、蔡等平和期成會成員實為全國和平聯合會背後的推動者，更值得注意的是，它揭露了全國和平聯合會的另一個重要宗旨。全國和平聯合會的成立宣言，強調它是為了南北和平會議而設，熊氏的演說則指出全國和平聯合會組織的動機是「因為外交上的原故」，「必須有一發表全國民意及輿論之機關，以為對外之舉」，非如國民大會「專屬對內之舉」。這便透露了全國和平聯合會在進行對內的和平運動之外，另一個目的是要聯合全國省議會、商會、教育會做外交的後盾。熊希齡等人藉全國和平聯合會向社會各界反覆宣傳國內和平與歐洲外交密不可分，引導民眾關心外交，激發社會各界對國內外情勢的深切關懷，和平運動因而亦具有民族主義運動的特質。

熊氏推動和平運動，原本是執行徐世昌的和平政策，但是南北和會開幕後不久就因陝西停戰問題陷於停頓。1919年2月巴黎和會傳來山東問題交涉不利於中國的消息，熊因恐南北武人破壞和議以及徐世昌受制於親日派而在山東問題上讓步，於是開始運動社會力量對北京政府施壓。他於2月請趙鳳昌與上海各要人洽商，運動各團體做外交後援。有關外交方面的動員將在下文詳述，此處先述南北和議部分。3月，他致電譚延闓表示：

此間商業五十三團聯合會，因和議停頓，大張公憤，已函、電北京及南北代表，請於七日內開議，如不行即停止貿易等語。萬一和議決裂，商務停止，各國公使有詞可藉，必致實行干涉，不僅勸告也。國人根性，對內剛愎，對外柔軟，殊可浩歎。⁴⁹

熊所說的「上海商業五十三團聯合會」，即上海商業公團聯合會。它

⁴⁹ 熊希齡，〈致永州譚組安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566。

於3月21日對南北和會總代表提出通牒，要求在七日內續開和議，否則將就商人能力所及力求自保。⁵⁰4月10日上海《時報》刊出的一則官方文件，明白指出上海商界及其他團體的行動，係由熊主持的平和期成會發動。這個文件的其內容是：

江蘇滬海道王道尹昨致上海總商會公函云：……頃准國務院有電開，聞上海平和期成會召全國省議會、教育會、商會各舉代表赴會，意在聯全國之力壓服中央，如中央不允南代表條件，即指為破壞和平，令全國罷市抗稅，逼其屈服。此次滬議肇始，本為中央發議，經屢次商促而成，固期促進和平，以減少商民疾苦，若相率罷市抗稅，必至破壞社會秩序，揆諸和平初旨，相去逾遠。……務希曉導省會、教育會、商會等各持鎮靜，以俟解決，萬勿派遣代表，致紊步驟，是為至要。⁵¹

雖然熊在報紙披露此文件後，曾致函國務總理錢能訓提出強烈詰問並否認其事，⁵²錢也覆函表示：「承詢院發有電，查係根據南中報告而發，當因訛傳，以致誤會。貴會促進和平，公誠夙仰，頃經面談一切，益深佩慰，風影之訛，不足介意也。」⁵³不過，熊為了外交議題及南北和議運動社會團體對北京政府施壓卻是事實。

由於和平運動自始即與歐戰後的外交息息相關，熊希齡以平和期成會及全國和平聯合會對社會各界代表所進行的聯絡和動員，以及向

50 〈商業公團聯合呼籲之函電〉，《申報》，1919年3月22日，第10版。

51 〈和平期成會派遣代表之飭查〉，《時報》，1919年4月10日，第3張。

52 〈熊希齡致錢能訓書〉，《申報》，1919年4月21日，第10版；〈熊秉三致錢幹丞書〉，《時報》，1919年4月22日，第3張。

53 〈錢內閣說明有電根據〉，《申報》，1919年4月22日，第10版；〈熊秉三致錢幹丞書附錄錢總理來函〉，《時報》，1919年4月22日，第3張。

民眾宣傳反武力派、反親日派理念，這些都對五四運動的爆發以及群眾運動的燎原具有不容忽視的重要作用。

三、梁啟超的外交夢及其角色

上文論述了熊希齡以平和期成會奔走和平，趁機發動各方力量對北京政府的外交政策施壓。然而，平和期成會在名義上畢竟是推動國內和平的組織，為了積極主導北京政府對巴黎和會的外交政策，熊氏另又和汪大燮等人成立外交委員會。梁啟超為研究系的領袖，要了解研究系的外交主張，必須先了解梁的外交想法，也就是他後來所說的「外交夢」。研究系的外交主張和段祺瑞的親日路線有重大分歧，此為影響五四運動的重要因素。先論述研究系與段祺瑞關係的變化。

研究系與段祺瑞曾經有一段密切的合作關係。梁、段合作始於張勳復辟時，因對德宣戰案而被總統黎元洪免去國務總理職務的段祺瑞重任國務總理，梁啟超曾諄勸其起兵討伐，「並躬親入段軍，直接參贊其事」。⁵⁴段討平張勳之亂，即任梁啟超為財政總長，研究系同志湯化龍任內務總長、林長民任司法總長、汪大燮任外交總長、范源濂任教育總長。段祺瑞召集臨時參議院、對德、奧宣戰，都出於梁氏的獻議和支持，這些措施對南北對立的形成有重要影響。⁵⁵

段祺瑞攻打張勳，曾得到日本借款支持，對日本原有親善之意。他主政期間，中國財政困難，日本方面頻頻以借款為誘餌，他一方面為了解決財政問題，一方面想要厚植私人武力，於是採取親日政策。段氏對日借款主要透過交通系進行，交通系原領導人梁士詒因為支持

⁵⁴ 丁文江，《梁任公先生年譜長編初稿》（台北：世界書局，1972），頁520。

⁵⁵ 張朋園，《梁啟超與民國政治》（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6），頁83-84；丁文江，《梁任公先生年譜長編初稿》，頁524-538。

袁氏帝制遭受通緝而流亡，交通總長曹汝霖在日本支持下成為新領導人。梁士詒被稱為舊交通系，曹汝霖為新交通系。梁啟超在財政總長任內為了改革幣制，整頓金融，也採取親日政策，進行所謂的幣制借款。因此，在段任國務總理期間，日本在華勢力急劇增長。⁵⁶

梁、段雖曾合作，但不久即反目。此中原因有多端，其一為段氏討伐張勳，也得到舊交通系參贊謀略和援助餉糈。當時段氏曾與舊交通系約定事成以後特赦支持帝制而被通緝的梁士詒、朱啟鈐、周自齊、楊度等人，但是後來在國務會議中遭到梁啟超、湯化龍、林長民等人強烈反對而失敗。段氏認為梁啟超乃一介書生，掌理財政不過藉作過渡，梁士詒才是不二人選。梁啟超等人反對特赦，使他無法兌現對舊交通系的承諾，雙方頗有嫌隙。⁵⁷其二是梁與段在親日政策上的動機不同。梁支持對日借款，是為了進行幣制改革，解決國家財政問題，並非圖一人或一派之私利；段對日借款，不惜犧牲國家利權，目的在擴充私人武力以對付西南。段內閣因對日借款協定曝光大受輿論攻擊，梁在內閣中執行親日政策，自然不免招致責難，對段的借款意圖也有更深一層的認識。1917年11月，日、美兩國發表蘭辛石井條約之對華宣言，損及中國主權，梁的弟子曾琦致書指責他說：「日、美

⁵⁶ Paul S. Reinsch, *An American Diplomat in China* (New York: Doubleday, 1922), p.288. 張玉法指出，段出兵討伐張勳，日本三菱公司助以軍餉一百萬元，舊交通系助以軍餉二百萬元。張玉法，《中國現代史》，頁191。

⁵⁷ 〈易宗夔述請特赦函〉，收入陳奮主編，《北洋政府國務總理梁士詒史料集》（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91），頁384-385。段起兵討伐張勳，得到新舊交通系的援助。梁士詒曾致電天津交通銀行葉恭綽，囑其「速助合肥討賊，餉由津行籌撥。」段與葉恭綽晤商，由葉與交通銀行商定，撥助軍餉二百萬元。岑學呂，《三水梁燕孫先生年譜》（台北：文星書店，1962），上冊，頁373-374。曹汝霖也協助段從直隸財政廳長處借得開灤煤礦股票一百萬元，到三菱公司照額面抵借。曹汝霖，《曹汝霖一生之回憶》（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80），頁127。

共同宣言發表，我國主權已潛移矣；軍器同盟告成，敵人且制我死命矣。我公身在局中而不能挽救，不知負疚如何？抱歉如何？不能救國而反與他人同蒙賣國之名，前途痴夢，亦可醒矣。」⁵⁸ 梁與段的另一個衝突是對國會的理念不同。梁希望政治實權在國會，研究系在國會能占多數，以實踐其政治理想；段則希望國務總理掌握實權，不受國會掣肘。此外，段對南方主張採取武力統一政策，梁則反對用兵。雙方政治理念不同，段派結合交通系排擠研究系的行動日趨積極，梁在段內閣中處境日益艱難。⁵⁹ 研究系和交通系之間的衝突在1917年11月已經表面化，日本駐華公使林權助當時致電本野外務大臣就說：「段內閣的主要構成分子進步黨和交通系兩派之間確有矛盾。」⁶⁰

梁啟超於1917年11月辭去財政總長職，林長民等研究系閣員也全部下野，研究系與段的合作關係結束，對段的親日政策開始施行攻擊。段派為了防止研究系在即將成立的新國會占優勢，有礙他的政治措施，由徐樹錚成立安福俱樂部，積極活動，操縱選舉。1918年夏新國會選舉結果，安福系獲330席，舊交通系獲120席，新交通系獲20餘席，研究系僅20餘席。新國會成為安福系包辦的安福國會。

研究系在1917年11月以後在政治上可謂完全失勢，到了徐世昌擔任總統以後才重新活躍，藉北洋系的派系矛盾而起。此因徐世昌當選總統表面上雖然獲得段派安福系和交通系的支持，但是段派另有盤算，並非真心擁護。根據陶菊隱的說法，段派之所以支持徐世昌擔任總統，是希望藉以降低直皖兩系的對立，自己則透過交通系繼續對日借款，訓練參戰軍，完成武力統一的目標。但是，徐世昌雖因段派擁

58 丁文江，《梁任公先生年譜長編初稿》，頁538。

59 張朋園，《梁啟超與民國政治》，頁88-89。

60 章伯鋒主編，《北洋軍閥(1912-1928)》（武漢：武漢出版社，1990），第3卷，頁593。

護上台，卻不甘成為段派的傀儡，徐氏想利用歐戰結束國際和平空氣瀰漫之際，對內推動南北和平，鞏固其總統地位；在對外方面，也不願繼續執行單獨依靠日本的政策，以防阻段派勢力擴大。⁶¹徐氏採取拉攏各黨派以與段派抗衡的策略，讓已經失勢下野的研究系有了活動的空間。研究系即利用此種微妙複雜的政治形勢，積極展開活動，試圖在政治上發揮影響力。

研究系與徐世昌的合作，是建立在雙方對南北應儘速完成和平統一以利於歐洲外交的共同理念上。梁啟超支持徐氏的和平政策，認為南北和平是當前首要問題，鼓勵研究系同志和各派勢力合作，謀求和平的實現。在和平運動發起時，梁氏表示：「凡以政治為職志者，目前第一問題，當先盡力以取得和平，然後政治始可言。同志諸賢既未脫政治關係，吾以為亟當與各派協同活動，不容消極。」⁶²他雖然極力贊成和平運動，但是並未參加發起。據他向記者表示他之所以未參加發起的原因有三：一是他在1918年8、9月間因著述過勤，曾患嘔血病。熊希齡等人發起和平運動時，他雖然已經病癒，但是元氣尚未復原，醫生叮囑戒減思慮，充分療養。梁氏認為自己如果擔任發起，勢必積極負責，而病體不堪奔走勞累，因此不願徒掛虛名。二是梁氏數種著作已經營多年，不過因為受到政治牽擾，迄未完成，如果在此時涉足政治，著述勢必荒怠。他希望將心力盡瘁於著述，「故毅然終止政治生涯，非俟著述之願略酬，決不更為政治活動。」三因平和期成會的成效如何，他個人並不具舉足輕重的影響，因此決定不加入。⁶³

61 陶菊隱，《北洋軍閥統治時期史話》，第4冊，頁157。

62 丁文江，《梁任公先生年譜長編初稿》，下冊，頁547-548；〈平和空氣中之梁任公〉，天津《大公報》，1918年10月24、25日，第1張。

63 丁文江，《梁任公先生年譜長編初稿》，下冊，頁547-548；〈平和空氣中之梁任公〉，天津《大公報》，1918年10月24、25日，第1張。

梁氏宣稱要盡全力於著述，不再從事政治活動，在歐戰結束之際，此種宣示實現的可能性實微乎其微。梁氏是主張對德宣戰最力之人，他向記者明白表示，當初之所以進入段祺瑞內閣，最主要的目的便是希望促成對德宣戰，以便歐戰結束後可以在外交上爭得權利，他說：

去年吾儕力排眾議，主張對德宣戰，因逆料歐戰之結果必有今日，以此為增進我國國際地位之好時機，豈料雙方皆利用此為政爭資料，而置國家大計於不顧，因此而倒閣，…。及段閣再現，吾當時以本已厭離政界之身而毅然入閣者，徒欲貫徹宣戰之初志，求能出兵歐洲，當時盡一分義務，即將來享一分權利。吾在閣數月中，無日不提此議，謂無論如何必須趕今年春間決戰之前，有數萬人到西戰場，則將來和平會議之發言權，我國必不在人下，吾之入閣凡為此事而已。⁶⁴

既然梁氏當初堅決主張參戰，所著眼者是希望中國能在戰後的和平會議取得發言權，到了歐戰結束和平會議即將召開之際，他對此關係重大的議題自然不可能置身事外。當時傳聞協約國欲以中國內亂、國家未能統一，以及在對德宣戰後未能圓滿履行義務為由，將中國擯拒於歐洲和會之外，梁氏聽到消息後，便親撰〈為請求列席平和會議敬告我友邦〉長文，發表於北京《國民公報》。他在文章中力陳歐洲和會不當擯拒中國列席的理由有三：其一是中國由數千年帝制轉變為共和，革命之後出現擾亂勢不可免，並不能據此評斷中國無政治統一的能力，將它排擠在獨立國家之林外。其二，中國政海波瀾乃因對德宣戰問題而起，為了實現各國所標榜的正義人道主義，犧牲不謂不大。

64 丁文江，《梁任公先生年譜長編初稿》，頁547-550。

儘管直接協助戰事力有未逮，而間接聲援友邦的微勞則不容抹煞。其三，即使中國政府在戰事協助上有所不足，其咎責應歸諸政府少數官吏，多數國民確實表現了協助友邦的熱誠，如在法國的華工和美國的華僑，都有實際協助的行動。梁氏認為基於以上三個原因，各國理應給予中國公平的對待。此外，更重要者，梁氏揭舉威爾遜提倡的民族自決主義為其立論張目。他指出和平會議所討論者必然涉及各國權利義務，如果會議將中國擯拒在外，實與威氏的民族自決主義大相違背。更何況連戰敗而應受裁判懲罰的德、奧兩國也能參與會議，中國在戰爭中即使無功也不應被視為有罪，絕無理由被拒於會議之外。否則，正義人道何在？而威氏所提倡的國際聯盟，將在此次會議中奠定基礎。它是二十世紀最光榮的產物，應該成為全世界人類的公共團體，而非歐美數大強國的私團體，如果將占有世界人口四分之一的中國排拒在外，其功能必受鉅大損害。倘若中國人民因為不能受到各國平等對待，激成排外反動，甚或轉變為經濟上親德態度，世界和平更難免受到影響。應將中國共納於國際正義人道的大旗之下，一切擾攘根源始能獲得廓清。⁶⁵

梁氏對歐戰結束，世界將進入新紀元，威爾遜總統的理想主義將獲得實現，滿懷高度的樂觀和期待。他認為協約國戰勝，宣告軍國主義的結束，中國武人干政時代亦應終結。他又撰述長文，詳細敘述他在對德宣戰案上的堅持和主張。他指出段祺瑞當初未能採納其建議，派遣二萬軍隊前赴西歐戰場聲援，而投身於國內政爭漩渦，「其最大罪惡，固在南方好亂之徒，興無名之師，牽制政府，致不能有餘裕以發展於外」，但段氏手下張牙舞爪，目光如豆，亟欲擁其首領以攫一

⁶⁵ 梁啟超，〈為請求列席平和會議敬告我友邦〉，天津《大公報》，1918年11月15-17日，第1張；〈梁任公敬告友邦當局〉，《申報》，1918年11月17日，第6版。

時權勢，將軍費浪擲於內爭，而不願以之出兵歐洲，致使戰後中國列席和平會議資格受到質疑，更難辭其咎。⁶⁶他抨擊武人以武力誤國之非是，認為德國在歐戰失敗宣告「軍閥的末路」，武人的命運必將隨歐戰結束而終結。⁶⁷他在接受記者訪談時表示：

今歐戰將終，世界思潮劇變，即彼真正有力之軍國主義，亦已于世界所不容，不久將絕其跡，觀美國威總統之宣言，此其見端矣。況我國之為軍國主義，乃由少數蠢如豕、貪如羊、狠如狼之武人，竊取名號，以營其私，若此者無南無北，無新無舊，已一邱之貉矣。更質言之，則現在擁兵弄兵之人，及將來謀擁兵弄兵之人，實我國民公敵，其運命與國家之運命不能並存。……吾敢下明決之斷案曰：自今往，有軍隊則無中國，有中國則無軍隊，軍隊能收束與否，即國家存亡所攸判。然無論如何，武人運命終必隨歐戰完結而消滅。⁶⁸

此外，梁氏深信威爾遜民族自決主義和國際大同盟的理想得以實現。威爾遜主張，國家無論大小強弱，權利皆當平等；任何民族都不應由其他數民族協議處置，如同物權的轉移一樣。梁氏認為基於此原則，中國應與各國立於國際上平等地位，並養成自治自決的能力。⁶⁹他認為威爾遜倡議的國際大同盟，可以抑止強大國對弱小國的政治野

66 梁啟超，〈對德宣戰回顧談〉，《國民公報》，1918年11月18日，收入梁啟超著、夏曉虹輯，《飲冰室合集集外文》（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中冊，頁730-737。

67 梁啟超，〈歐戰結局之教訓〉，《國民公報》，1918年12月1日，收入梁啟超著、夏曉虹輯，《飲冰室合集集外文》，中冊，頁756-758。

68 丁文江，《梁任公先生年譜長編初稿》，下冊，頁549；〈平和空氣中之梁任公〉，天津《大公報》，1918年10月24-25日，第1張。

69 梁啟超，〈中國國際關係之改造〉，《國民公報》，1918年11月28日，收入梁啟超著、夏曉虹輯，《飲冰室合集集外文》，中冊，頁740-741。

心，促進世界永久的和平，是二十世紀最有價值的政治主張。中國處於弱國地位，自應表示贊同。積極方面，政府與國民應竭力鼓吹此議，與美、英等友邦同步活動；消極方面，應廢止秘密外交和軍國主義。希望促成國際大同盟理想的實現，加入其中，以保其地位，圖謀發展。⁷⁰梁氏深信歐戰後公理正義將在國際伸張，希望中國能夠在歐洲和平會議達到破除勢力範圍、撤銷領事裁判權、改正關稅三個目標。⁷¹他對於段祺瑞在外交上偏重日本的路線不以為然，認為中國一切事業都在幼稚階段，有待先進國家扶掖保育，「惟吾人所希望者，由此等事當由我自動，不可受他人強迫而動，當受各友邦平均之協助，而不願為一二國所獨專。」⁷²他主張青島當歸還中國，原由中俄合辦的中東鐵路，名義上應由中國收回，而用各國之力共同管理。⁷³

梁氏對段祺瑞派武力統一路線的批評，以及對中國應列席歐洲和會力爭國際平等地位的強烈主張，與徐世昌的政治方針正相符合，在徐氏邀請下遂展開赴歐計劃。梁氏赴歐之行是由當時擔任徐世昌總統顧問的林長民居間牽線。他於11月下旬受徐世昌之邀到北京討論歐洲和會事宜，經過數次洽談，決定前往歐洲遊歷，與各國著名人士聯絡，為中國遊說。⁷⁴梁啟超、林長民二人同時向徐世昌建議在總統府設一外交委員會，輔助外交部擬定外交方針，任外交元老汪大燮為委員長，

70 梁啟超，〈歐戰議和之感想〉，天津《大公報》，1918年11月15日，第1張；梁啟超，〈國際同盟與中國〉，《國民公報》，1918年12月8日，收入梁啟超著、夏曉虹輯，《飲冰室合集集外文》，中冊，頁742-744。

71 梁啟超，〈湖廣會館之外交講演會〉，《晨報》，1918年12月23日，第2版。

72 梁啟超，〈為請求列席平和會議敬告我友邦〉，天津《大公報》，1918年11月15-17日，第1張；〈梁任公敬告友邦當局〉，《申報》，1918年11月17日，第6版。

73 梁啟超，〈歐戰議和之感想〉，天津《大公報》，1918年11月15日，第1張。

74 〈專電〉，《申報》，1918年11月25日，第2版；〈黎梁將赴歐美游歷〉，《申報》，1918年12月10日，第6版。

徐世昌也採納其議。⁷⁵研究系希望透過外交委員會左右北京政府對巴黎和會的政策。

梁啟超是以個人身分赴歐遊歷，從事國民外交的工作。1918年12月10日《申報》記載：「梁氏以個人資格前赴歐洲，早經決定。日前來京趨謁東海，接洽數次，並與駐京外交團周旋一切，現事已完竣。」⁷⁶他寫給其女令嫻的信說：「此行全以私人資格，不負直接責任（原注略），然關係當不小。」⁷⁷他在憲法研究會餞別會發表演說，也說：「鄙人此次歐行，純係私人資格，不含有政治意味。惟歐戰和議，關係於吾國利害者至鉅，由國民分子的義務而言，則凡有利於吾國，而為鄙人力之所能逮者，必當竭誠有所貢獻。」⁷⁸儘管梁氏是以私人資格而非公職身分前往歐洲，不過既然此行和徐世昌經過多次洽談，在最初確實被徐氏賦予協助中國代表團籌商外交事務的使命。國務院發給擔任代表團團長的外交總長陸徵祥的專電便明顯透露此一訊息，電文說：

奉大總統諭，前財政總長梁啟超赴歐，以私人鼓吹輿論，可為會議策應。八日電五項主張，梁在京與各駐使均有私人譚判。應『□□』之點，梁有準備。二月中間梁可到歐，一切機密務均接洽籌商，勿致隔閡為要。⁷⁹

其中所說的五項主張，是由外交委員會擬定，梁與駐北京各使先進行

75 葉景莘，〈巴黎和會期間我國拒簽和約運動見聞〉，收入《五四運動回憶錄（續）》，頁106。

76 〈黎黃將赴歐美遊歷〉，《申報》，1918年12月10日，第6版。

77 丁文江，《梁任公先生年譜長編初稿》，頁551。

78 〈憲法研究會之梁任公餞別會〉，《晨報》，1918年12月21日，第3版。

79 〈收國務院來電〉，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藏，〈外交部檔案〉，檔號03-13-006-01-001。

「私人譚判」，《申報》記載「與駐京外交團周旋一切」即指此而言。外交部次長陳籙致電陸徵祥也說：

外交委員會名單電計達。該會成立後，迭經會議，與部意見尚能融洽，對於外交上辦事困難亦體會。……查該會與任公關係頗密，首座亦頗重視。任公到法後，遇有可以接洽之處，似不妨面談，萬一有極困難之問題，電達首座時亦不妨與商，並約聯銜，庶內外一致，於和會進行及國內輿論必有良好影響，裨益於無形者實多。⁸⁰

由此可見梁氏原本是帶著尚方寶劍到巴黎的。梁的歐洲之行，在當時中國代表團內部也引起揣測，顧維鈞便曾經向顏惠慶表示，梁的到來意謂著代表團成員有變更，他甚至認為梁是來取代陸的。⁸¹不過，由於中國出席和會全權委員的名單次序在代表團內部引起極大爭議，陸徵祥一度離開巴黎，轉往瑞士。這樣的發展，顯然使梁氏的角色發生變化。因此，他在巴黎期間除了在英文報上鼓吹輿論之外，嚴格說來，對代表團及和會並沒有發揮實質的影響。1919年3月中旬，梁氏致電汪大燮、林長民便說：「超漫遊之身，除襄助鼓吹外，于和會實際進行，未嘗過問。」⁸²不過，梁多次將他在巴黎和會得到的消息即時傳回給研究系同仁，擬具意見，仍然對外交有所影響。例如，梁氏在2月23日曾致電汪大燮、林長民論及青島問題的重要性，說：

宣戰後，中德條約根本取消，青島歸還已成中德直接問題。

⁸⁰ 〈收外交部電〉，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藏，〈外交部檔案〉，檔號03-13-006-01-001，頁760-762。

⁸¹ 顏惠慶著、上海市檔案館譯，《顏惠慶日記》（北京：中國檔案出版社，1996），頁823、825。

⁸² 丁文江，《梁任公先生年譜長編初稿》，頁557。

日雖出兵，地位與諸協約國等，斷不能於我領土主權有所侵犯，更不能發生權利繼承問題。超在京時，曾將此議向該國外交界要人剴切忠告，不審彼朝野有無覺悟。吾輩著眼，不在歸還之名義，而在主權之實際。膠濟路關切膚利害，不能與青島分為兩案。若再藉口出兵，謂當獲得，試問比、塞將何以報英、法？總之，此次和會為國際開一新局面，我當乘機力圖自由發展，前此所謂勢力範圍、特殊地位，皆當切實打破。凡約章有戾此原則者，當然廢棄，青島其一端耳，內外當局切宜統籌兼顧，進行次第極當注意。⁸³

由此看來，梁氏的角色更像是徐世昌和研究系的特派員，把巴黎和會的最新發展傳回北京，並且提出見解，做為擬定外交策略的參考。

梁氏對歐戰後外交的期待，代表研究系對巴黎和會的夢想。他後來在〈歐行途中〉記述，當時「正在做正義人道的外交夢，以為這次和會，真是要把全世界不合理的國際關係根本改造，立個永久和平的基礎。」⁸⁴「我們動身以前，在東交民巷免不了有些應酬。其時英美等國外交當局，大約和我們同做一樣的夢，著實替我們打算，有幾回肺腑之談。」⁸⁴他把這些外交上的夢想，以文字發表在《國民公報》以及研究系的機關報《晨報》和《時事新報》上，又經由《大公報》、《申報》等報紙轉載，發揮輿論的作用，加強了知識階層和一般民眾對威爾遜理想主義即將實現的熱望。他在巴黎把和會處理青島問題的消息即時電傳汪大燮和林長民，由汪、林交給報紙發表，刺激民眾

⁸³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中日關係史料——巴黎和會與山東問題》（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0），頁52；〈梁任公先生來電原文〉，《晨報》，1919年2月28日，第3版。

⁸⁴ 梁啟超，〈歐行途中〉，《梁任公近著》（上海：商務印書館，1926），第1輯，上卷，頁73-74。

由高度熱望轉為失望和憤怒的情緒，是引發五四運動的重要原因。如果從上引陳籙致電陸徵祥所說，希望陸氏在外交上「萬一有極困難之問題」，不妨與梁共商後，聯名電達徐世昌，「於和會進行及國內輿論必有良好影響，裨益於無形者實多」一語看來，徐世昌事實上也有意藉梁啟超激發國內輿論做外交上的助益，只不過後來學生激烈的行動，超出原先的設想，使整個情勢失去了控制。

四、外交政策的主導與社會力量的援引

梁啟超的「外交夢」，正是當時熊希齡、蔡元培和研究系諸人共同的夢想。為了要在巴黎和會實現破除列強在中國的勢力範圍等目的，研究系在徐世昌總統的允許下成立外交委員會，積極主導北京政府的外交政策。他們被視為「親英美派」，和段祺瑞、交通系的「親日派」發生嚴重衝突。後來又成立國民外交協會，援引民眾為其主張之奧援。國民外交協會呼籲全國各地同日召開國民大會，對北京政府和中國代表團施壓，在五四群眾運動的發動上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

（一）外交委員會的設立及外交路線之爭

外交委員會的設置是仿照日本的辦法。日本寺內首相為因應外交情勢的變化，於1917年6月聯合三黨領袖設立外交調查會，決定國家外交政策，而內閣仍握實行權力。⁸⁵中國最初的構想便是設立外交調查會，其後才改為外交委員會。⁸⁶根據當時在外交委員會擔任事務員的葉景莘說，梁啟超、林長民二人建議徐世昌在總統府設立外交委員

⁸⁵ 〈專電〉，《申報》，1917年6月4日，第2版。

⁸⁶ 〈政府將設外交調查會說〉，《晨報》，1918年12月1日，第3版；〈設外交調查會說之由來〉，《晨報》，1918年12月2日，第2版。

會，乃因外交總長陸徵祥奉派出使巴黎和會，由次長陳籙代理部務，而陳氏資歷聲望都不足，無法應付瞬息萬變的外交局勢，設立外交委員會即用以襄贊外交事務。⁸⁷

外交委員會於1918年12月18日成立，除委員長汪大燮外，委員有孫寶琦、熊希齡、陸宗輿、李盛鐸、林長民、王寵惠、沈瑞麟、陳籙等人。林長民兼事務主任，其門人葉景莘、梁敬鎔任事務員，綜理秘書事務。委員雖然多人，但是除了汪、林二人及事務員每日到會外，常到會者只有熊希齡一人，王寵惠偶爾到會，其餘委員在開會時都持敷衍態度。外交委員會幾乎等於研究系獻策外交的組織。熊希齡雖然以從事和平運動為職任，但是從外交委員會設立之始，便積極參與。外交委員會擬議對巴黎和會的五項提案，便是由汪大燮、熊希齡二人提出，經委員會討論通過呈送徐世昌，奉徐之命交給國務院致電巴黎和會專使提出。梁啟超出國前也到會與汪大燮、熊希齡、林長民、王寵惠等人討論這個提案，以便對外接洽。國務院致電陸徵祥將中國出席和會全權委員顧維鈞、王正廷名次對調，引起軒然大波，導致陸徵祥於和會期間跑到瑞士躲避，也是汪大燮的「傑作」。⁸⁸

外交委員會提出的五項提案為：一、破除勢力範圍；二、撤銷領事裁判權；三、改正關稅；四、撤去各國駐華軍隊；五、辛丑條約賠

87 葉景莘，〈巴黎和會期間我國拒簽和約運動見聞〉，收入《五四運動回憶錄（續）》，頁105-106。

88 葉景莘，〈巴黎和會期間我國拒簽和約運動見聞〉，收入《五四運動回憶錄（續）》，頁106-107；梁敬鎔，〈五四運動之回憶——民國七十年北大同學會五四紀念會講詞〉，《傳記文學》，第40卷第5期（台北，1982年5月），頁7。關於中國代表團名次之爭以及內部的磨擦，顧維鈞著、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譯，《顧維鈞回憶錄》（北京：中華書局，1983，第1冊，頁190-191）和《顏惠慶日記》（第1卷，頁813-835）都有所記載。唐啟華根據此二書和外交部檔案對此有極詳細的討論（見唐著，《巴黎和會與中國外交》，頁221-238），在此不再贅述。

款概行停止。第一項破除勢力範圍，其內容有收回租借地和鐵路附屬地、統一管理鐵路、取銷各國在中國的鑛權和農工業權、撤廢各國在中國設立的郵電機關。⁸⁹統一管理鐵路一項，引起研究系和交通系極大的爭執，其中牽涉日本和英、美在中國的利權爭奪。歐戰期間，日本趁著英、美各國無暇東顧，透過交通系借款中國，攫取中國鐵路利權。歐戰結束後，英、美勢力重回中國，成立新銀行團，想要聯合各國共同管理中國鐵路，打破日本的壟斷。研究系希望借助英、美勢力，阻斷日本侵占東北和山東路權的意圖，梁啟超早已公開表達此想法。汪大燮、熊希齡二人將此項訴求納入五項提案中，原文是：「凡以外資外債建造已成或未成，或已訂合同而尚未開工之各鐵路，概統一之，其資本和債務合為一總債，以各路政為共同抵押品，由中國政府延用外國專門家，輔助中國人員經理之，俟中國還清該總債之日為止。各路行政及運輸事宜，仍須遵守中國法律，概由交通部指揮之。」⁹⁰此案的主要目的，原是為了收回以外資建築、在各國勢力範圍為交通骨幹的東清、南滿、安奉、膠濟、滇越各鐵路，因為國家實力不足，所以要統一管理，又因財力不足以收回，所以將資本和債務合為一總債，而以鐵路收入還清。其內容和交通部顧問貝克(Earl Baker)及中英銀公司經理梅爾思(S. F. Mayers)提出鐵路共管在性質上本不相同，最初也沒有引起重大爭議。⁹¹到了1919年2月中日兩國代表團因為公布密約事發生爭執，引發中國國內議論，新交通系的交通總長曹汝霖即以此案將造成鐵路由各國共管，有損中國主權，在國務會議提出反對意見，

⁸⁹ 〈收國務院來電〉，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藏，〈外交部檔案〉，檔號03-13-006-01-001。

⁹⁰ 〈收國務院來電〉，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藏，〈外交部檔案〉，檔號03-13-006-01-001。

⁹¹ 葉景莘，〈巴黎和會期間我國拒簽和約運動見聞〉，收入《五四運動回憶錄（續）》，頁107-108。

各國務員也一致反對。2月10日，交通部密電外交部說：「比聞外交委員會議具中國鐵路外債案一件，業經送由國務院轉交貴部電商陸全權委員辦理。查鐵路外債事屬本部主管，亟應詳審原委，加以研究。且此次歐戰告終，本部亦經特派專員駐歐，此事尤應接洽。相應密函查照，迅將原案原電抄錄密送過部，至紉公誼。」⁹²於是由國務院立即電告陸徵祥取消前電。在此之前已被撤消通緝的舊交通系領袖梁士詒也強烈反對。新舊交通系所持理由是海關為西方各國所控，已有前車之鑒，鐵路統一後將使中國鐵路權被西方各國瓜分。雙方激烈爭辯，甚且以「親日派」和「親英美派」互相攻訐。⁹³

汪、熊、林等「親英美派」提出的統一鐵路案，其實偏於理想。舉借總債及延用外國專家輔助經理，以後是否會流於共管，舉借總債如何可以不受新銀行團壓迫，都是問題，並因此授予「親日派」攻擊的口實。此點「親英美派」的葉景莘後來也不得不承認。⁹⁴而交通系以鐵路屬交通部權責範圍反對此案，使得「親英美派」處於不利地位。他們除了在《晨報》闡揚鐵路統一論，對交通系和安福系力加撻伐，欲引民意為奧援外，更尋求徐世昌的支持。熊希齡致函徐世昌，詳陳鐵路統一案關係重大，斷不容取消，說：

此次提出統一議案者，並非一、二人私意，近於親英、親美，實以英、法等國，自願廢除各國在華之勢力範圍，免使

92 〈交通部函一件（統一鐵路外債事）〉，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藏，〈外交部檔案〉，檔號03-05-069-01-001。

93 岑學呂編，《三水梁燕孫先生年譜》，下冊，頁12-34。研究系與交通系對鐵路統一案的爭論，唐啟華《巴黎和會與中國外交》一書有相當詳細的討論，參見該書頁247-257。

94 葉景莘，〈巴黎和會期間我國拒簽和約運動見聞〉，收入《五四運動回憶錄（續）》，頁108。

中國為列強競爭，致蹈巴耳幹之覆轍，以障害遠東之和平。我國亦樂得乘機改革，因勢利導，提出大會，變租借地為通商口岸，撤消一切不平等條約。而鐵路統一，則為破壞勢力範圍問題之最要一條，此實我國生死關頭，設使此案被阻，則目前全國官民所爭交還青島及膠濟、順濟、高徐等鐵路，亦復無謂。蓋爭回青島，即破壞勢力範圍之先決問題，青島失敗，尚可於國際聯盟會以鐵路統一議案為桑榆之補救，兩者實有先後牽連之關係，不可自相矛盾也。……交通部獨以鐵路統一問題電歐取銷，其為人所指使，可以想見。⁹⁵

由於雙方爭論及衝突表面化，2、3月間國務總理錢能訓兩度邀約雙方集會討論。第二次會議出席者有錢能訓、舊交通系首領梁士詒、新交通系首領曹汝霖、陸宗輿，以及外交委員會委員長汪大燮、委員林長民、周自齊、沈瑞麟、王寵惠等人。經四小時爭辯，梁、曹堅持照其辦法通過，由國務院致電陸徵祥相機於和會提出。決議共四項，其中較具爭議者為前兩項：(1)含有政治性質借款之路，如南滿、東清、滇越、膠濟、吉長、安奉等路，由中國政府另向外國資本團借總債贖回；(2)借外債建築已成之路，如京奉、滬寧、津浦等，暫不提出。汪等視此案為「局部的統一」，與外交委員會所提「全部的統一」立意不同，尤其認為第二項是為了維護日本和交通系勢力範圍。⁹⁶汪大燮於會後即辭外交委員會委員長職，不到外交委員會，雖經徐世昌多次慰留也不肯回會。直到4月山東問題在巴黎和會急轉直下，汪才在林長民懇請下回會視事。⁹⁷

95 熊希齡，〈致徐大總統函〉，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函稿，頁4569-4570。

96 〈草草收場之鐵路統一案〉，《晨報》，1919年3月10日，第2版。

97 葉景莘，〈巴黎和會期間我國拒簽和約運動見聞〉，收入《五四運動回憶錄

汪、熊、林等人的統一鐵路案被國務院取消，而山東問題更在巴黎和會遭到重大挫折。1919年1月27日五國會議，日本牧野大使提出日本政府宣言書，主張德國政府應無條件將膠州灣租借權以及鐵路和德國在山東的所有他種權利讓給日本。其所持理由為，歐戰爆發後，德國以膠州灣做為陸海軍根據地，使國際貿易航行受到重大阻礙。日本與英國共同出兵，占領膠州灣和膠濟鐵路，使德國在遠東軍事上政治上的根據地受到破壞。日本為鏟除德國勢力犧牲不小，德國在山東的利權讓與日本，實屬正當而公平。牧野大使更在會議中公然宣布，日本與英、法、俄、義四國對於日本取得德國在山東的利權早已取得諒解。⁹⁸次日會議中日兩國代表對山東問題激烈爭辯，進一步暴露中日之間訂有密約。其中緣由是，北京政府為了在山東境內建設濟順、高徐鐵路，在1918年9月向日本秘密借款，而以這兩條鐵路的財產收入做為抵押品。在簽約過程中，日本外務大臣後藤新平向中國駐日公使章宗祥提出關於處理山東問題的七項建議，包括膠濟鐵路沿線日本軍隊，除濟南留部隊外，全部均調集於青島；膠濟鐵路巡警隊本部、樞要驛以及巡警養成所內，應聘用日本人；膠濟鐵路所屬確定以後，歸中日合辦經營。章宗祥覆文稱：「中國政府對於日本國政府右列之提議，欣然同意。」⁹⁹日本與四國的秘密諒解以及中日之間的密約，使得美國要在山東問題上援助中國發生困難，汪、熊、林等人聯合英美制衡日本的策略受到挫折，對日本和親日派不免更添憤恨之情。同

(續)》，頁108-110。

98 王芸生，《六十年來中國與日本》（北京：三聯書店，1981），第7卷，頁263-264。

99 Tse-tung Chow,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Intellectual Revolution in Modern China*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0), pp.87-88. 唐啟華，〈五四運動與1919年中國外交之重估〉，收入呂芳上、張哲郎編，《五四運動八十週年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文學院，1999），頁72-73。

時，由於顧維鈞在巴黎向新聞記者宣稱：「中日所訂關於山東各項問題的秘密文件，無論何時都可以發表。」引起日本不快，日本駐京公使小幡向中國外交部次長陳籙提出抗議，指責「顧氏此舉是漠視日本之體面，且違反外交之慣例」，請中國外交部將此意電告顧氏等代表。此消息在報紙刊布喧騰，謠言繁興，紛稱日本政府壓迫中國政府，甚至謠傳日本政府要求中國政府撤回顧氏和王正廷二使，否則將永久占有青島。¹⁰⁰日本政府「恫嚇」中國政府之說甚囂塵上，引起民眾激憤。熊氏等認為日使意在使中國政府畏懼，牽制中國專使行動，中國政府在中日換文合同中有「欣然同意」，更是失策上當，必須民意機關急起反抗，才可以挽救危急。於是立即成立國民外交協會，欲援引民眾力量以為外交之助。

（二）國民外交協會與群眾運動

汪、熊、林等「親英美派」在政治上實力不足，始終希望以民意做為其主張的奧援。平和期成會及全國和平聯合會都具有支援外交的用意，已如前述。外交委員會成立時，熊、林等人又另行籌備組織國民外交協會，以與外交委員會相呼應。

1918年12月，汪、熊、林等人約集國民外交後援會、平和期成會、財政金融學會及蘭社等會員開會討論，並邀梁啟超、蔡元培到會演講。梁強調國民外交的重要性，說：「各國無不注重國民外交，其政府之外交政策恆依以為轉移，吾國夙無所謂國民外交者，一方固由當局者之不知注重，一方亦由我國民素未造成此等勢力，以與各國國

¹⁰⁰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中日關係史料——巴黎和會與山東問題》，頁39-41；王芸生，《六十年來中國與日本》，第7卷，頁267-272。

民為國民的外交，是則吾人所應努力者也。」¹⁰¹隨後汪、熊、林等人又約集京師總商會、政治學社、國際研究社、蘭社、戰後外交研究會、國民外交後援會公推代表，分別聯絡北京各團體派出代表，議決組成國民外交協會，並函電全國商會、教育會、省議會、各法定團體請加入該會。該會在1919年2月16日正式成立，在熊希齡宅開成立大會，選舉張謇、熊希齡、王寵惠（法律編查館總裁）、嚴修、林長民、范源濂（前教育總長）、莊蘊寬（審計院院長）等七人為理事。¹⁰²其主張有七項：一、促進國際聯盟之實行。二、撤廢勢力範圍並訂定實行方法。三、廢棄一切不平等條約及以威迫利誘或秘密締結之條約合同及其他國際文件。四、定期撤去領事裁判權。五、力爭關稅自由。六、取銷庚子賠款餘額。七、收回租借地域改為公共通商。¹⁰³

國民外交協會發起時，原是得到徐世昌支持的。熊希齡在五四事件發生後寫給總統府秘書長吳笈孫的信中透露了這個重要的訊息。熊氏說：「外交國民協會（案：應為國民外交協會），係由汪伯唐（案：汪大燮）稟蒙東海（案：徐世昌）同意組織成立，切電上海，托弟轉約張季直（案：張謇）列名發起，均非弟之主動，弟不過因人成事而已。當時弟等之意，重在與政府一致，為政府之後盾，東海固亦深信而不疑也。」¹⁰⁴可見國民外交協會是由汪、熊、林等人倡議，經徐世昌同意而正式組織起來的，並且得到徐的信任，和外交委員會的情況

101 〈湖廣會館之外交講演會〉，《晨報》，1918年12月23日，第2版。

102 〈國民外交協會成立會紀事〉、〈國民外交協會紀事〉，《晨報》，1919年2月17日、3月1日，第6版；〈外交協會之成立會〉，天津《大公報》，1919年2月18日，第2張。另據葉景莘所述，該會舉出理事十人，除上述七人外，尚有汪大燮、梁啟超、蔡元培三人。不過，其他資料並未見同樣記載。葉景莘，〈巴黎和會期間我國拒簽和約運動見聞〉，收入《五四運動回憶錄（續）》，頁111。

103 〈國民外交協會之通電〉，《晨報》，1919年2月23日，第6版。

104 熊希齡，〈復吳秘書長函〉，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函稿，頁4574。

一樣。在功能上，一在總統府內擬定外交策略，一則以民間團體名義結合國民力量做政府外交的後盾，彼此互相呼應。國民外交協會強調「本會專為研究外交團體，不涉內政，會中組織，亦無黨派界域之分，以示對外全國一致。」¹⁰⁵ 這種所謂「無黨派界域之分」的訴求，與平和期成會如出一轍。據葉景莘說，該會理事常到會者只有熊希齡、王寵惠、林長民三人。¹⁰⁶ 由此也可見該會和外交委員會一樣，是以熊氏和研究系為核心的組織。

徐世昌支持平和期成會及國民外交協會成立的目的，都是想利用熊和研究系去牽制段派。汪、熊、林等人則想抓住徐世昌，以壓制段派。統一鐵路案被取消、日本在山東問題上咄咄逼人，使得汪、熊、林等人感覺徐世昌和國務總理錢能訓是「以圓滑手段依違兩可於其間，而終偏向親日派」。¹⁰⁷ 當時北京各外交團及外人意見，都認為中國政府如無能力對付日本，或致受日脅迫而退讓，惟有賴南北會議代表及各民意機構力爭或否認，以為補救。¹⁰⁸ 熊等人於是決定採取此策略，以扭轉情勢。

熊氏透過他的政治、社會網絡首先展開行動，他從幾個方面著手：一方面致電南北和會總代表唐紹儀、朱啟鈞，表示歐洲和平會議關繫國家生死問題，而中央政府對於日使要求似無能力對付，請南北各代表「目前將內政暫緩商議，速以此次外交為第一問題」，聯電政府迅速將中日密約公布，若政府不聽，則通電歐美各國否認中日換文

¹⁰⁵ 〈國民外交協會成立會紀事〉，《晨報》，1919年2月17日，第6版。

¹⁰⁶ 葉景莘，〈巴黎和會期間我國拒簽和約運動見聞〉，收入《五四運動回憶錄（續）》，頁111。

¹⁰⁷ 葉景莘，〈巴黎和會期間我國拒簽和約運動見聞〉，收入《五四運動回憶錄（續）》，頁109。

¹⁰⁸ 熊希齡，〈致上海唐總代表南京朱總代表等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493。

合同。¹⁰⁹熊氏所謂「內政暫緩商議」，指的是「南北和平會議可即停止」。¹¹⁰他推動南北和平的目的，原就是為了有利於在歐洲和會爭取國家利權，如今眼見中央政府受日本及親日派挾制，於是反過來以暫停南北和會對政府施壓，因為他認為「若外交失敗，南北平和有何益處？」¹¹¹另一方面，他致電時居上海，曾在辛亥革命中促成南北和議的趙鳳昌（竹君），疾言青島問題如果失敗，則將來國際聯盟會，以及廢除各國勢力範圍和鐵路統一問題兩案，均必打消，關係國家生死甚鉅。請趙「轉商滬上要人召集團體，發布輿論，通電政府，激烈反對」，「須運動滬上各團體一致反對，攻擊交通（案：指交通系），以為歐洲外交後援。」同時請趙轉商唐紹儀授意廣東國會發電力爭。¹¹²此外，他又密商山東省會、商會、教育會致電巴黎和會代表，籲請切勿在山東問題對日讓步。¹¹³

熊氏又於2月14日致函徐世昌，提出警告，說：「全國外交關係，最易激起人民風潮，政府若違反民意，致使外交大敗，必致全國鼎沸，不可收拾，實於政府不利也。」¹¹⁴鑒於外交情勢危急，他的行動開始檯面化，2月16日發通電給各省督軍、省長、巡閱使、都統，指出此次外交若失敗，日本在中國的勢力範圍確定，而英、法等國不甘退讓，勢必無法改變各國在華競爭之勢，中國將成為第二個巴爾幹。他籲請各方聯電政府力爭，並召集各省議會、商會、教育會，一同致

109 熊希齡，〈致上海唐總代表南京朱總代表等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493。

110 熊希齡，〈致上海趙竹君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499。

111 熊希齡，〈致上海趙竹君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504。

112 熊希齡，〈致上海趙竹君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498、3499、3504。

113 熊希齡，〈致上海趙竹君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504。

114 熊希齡，〈致徐大總統函〉，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函稿，頁4570。

電北京政府和巴黎和會代表，聲稱以前與日訂立的密約，未經國會通過，實屬違法，當然無效。¹¹⁵他致電廣州軍政府主任總裁岑春煊，告知交通部曹汝霖受日人指使，要挾國務總理錢能訓致電巴黎和會代表暫緩提出鐵路統一案，「猖獗一至於此，非全國人民一致抗議，恐不足以褫漢奸之膽，而為我專使之後援」，請岑電告西南各省長官和民意機關同心禦侮。¹¹⁶又致電譚延闓說：「北京李完用派包圍東海，極為可慮。」¹¹⁷此一時期各方電文紛馳，與研究系將中日交涉過程揭諸報端，對日本和親日派力施攻擊，以及熊氏於其間策動抗議有關。至此全國政治焦點由南北和平問題轉向山東問題，在輿論鼓盪下，民族主義逐漸激昂。

國民外交協會在2月16日成立後，熊、林等人更可以利用此組織行事。2月23日，該會在北京中央公園社稷壇前殿開講演大會，到者五千餘人，由熊希齡擔任主席，蔡元培、林長民等人發表演說，向各界宣揚外交理念，呼籲國民做外交的後盾。¹¹⁸3月底，該會和各省省議會、教育會、商會聯名（或者說該會是利用此一方式）致電巴黎和會中國專使，主張：(1)德國在山東一切權利應直接交還中國；(2)歐戰期間凡各國所訂密約關於處分中國土地權利者，擅視中國為買賣品，中國人民誓不承認；(3)歐戰後中日所訂各約及合同，皆由日本用武力陰謀強迫，應全部取消。請專使將上述主張提交巴黎和會要求同意。又致電各專使，請他們向和會要求青島等一切權利直接交還中國，及取消1915年中日條約和1918年關於山東鐵道各密約，「請公等盡力主

115 熊希齡，〈致各省通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507-3508。

116 熊希齡，〈致廣州岑雲階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510-3511。

117 熊希齡，〈致永州譚組安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509-3510。

118 〈北京二十三日之三盛會〉，《申報》，1919年2月27日，第6版。

持，倘公等不能盡此職，勿返國」。¹¹⁹4月15日，該會致電巴黎和會中國代表，持續升高壓力，電文說：

諸公已在和會請取消1915年中日新約為扼要，其餘應爭之各秘密合同，何以未見一併提出？諸公負議和全責，又得國民援助，應即按迭次本會及全國省議會、教育會、農工商會電陳各款，極力進行，勿稍顧忌，勿受國內一部分人指使。此次和會，國民認為國家之生死問題，亦即諸公之榮辱所繫。成功而返，必受舉國歡迎，永垂不朽。倘外交失敗，必受國民裁判，為世唾罵。¹²⁰

緊接著，國民外交協會於4月22日公舉理事熊希齡、王寵惠、林長民，幹事陳介、魏斯炘、壽鵬飛、梁秋水等人進謁徐世昌，提出質問，並請徐將國民外交協會所提七項主張電飭巴黎和會專使即行提出於和會。徐應之以外界傳聞不實，各項外交議題政府及專使都在努力進行。¹²¹

國民外交協會積極發動民間力量籲請北京政府、巴黎和會代表勿對山東問題讓步。4月間，該會派交際部幹事梁家義到上海與商界及各團體接洽，請儘速召開大會，共同電請政府迅令專使在和會宣言廢止中日各項密約，提出青島歸還中國問題。上海商業公團聯合會隨即響應其主張。¹²²山東濟南在4月20日召開了數萬人的國民大會，呼籲北

119 〈國民外交之聲響〉，《晨報》，1919年4月1日，第2版。

120 〈國民外交協會之要電〉，《晨報》，1919年4月16日，第3版。

121 〈誌國民外交協會職員晉謁總統談話〉，《晨報》，1919年4月23日，第2版；〈山東問題之北京消息〉，《申報》，1919年4月25日，第6版。

122 〈國民外交協會代表蒞滬〉、〈商業公團對於外交之要電〉，《申報》，1919年4月29日，第10版。

京政府及巴黎和會中國代表絕不能在國家主權上有所退讓。¹²³這是青島問題發生後，中國國內最早的群眾抗議集會，與熊和國民外交協會的發動不無關係。¹²⁴

其時報上有關和會處理山東問題的消息極為紛亂，無論五國暫管或逕交日本都將損及主權，研究系在其機關報《晨報》上不斷發出警訊。4月30日，汪大燮、林長民收到梁啟超自巴黎來電並轉致國民外交協會，其內容說：「對德國事，聞將以青島直接交還，因日使力爭，結果英法為所動。吾若認此，不啻加繩自縛。請警告政府及國民，嚴責各全權，萬勿署名，以示決心。」¹²⁵國民外交協會得此訊息，於次日舉派代表數名再次謁見徐世昌總統，質問當局對山東問題如何辦法，籲請萬勿退讓。該會又致電英、美、法、義四國代表，聲明1918年9月章宗祥與日私訂密約，未經政府批准和國會贊成，業經國民取消，「懇願諸公造成大公的和平，勿使大亂發生和平條約中。如許日本在山東省有利權者，吾等決不承認，若以強力壓迫，我國四萬萬人誓以全力抵抗，並訴諸世界之輿論」。同時致電陸徵祥和各代表，請切勿簽名承認日本的要求，否則將負喪失國權之全責，而受無數之譴責，請各代表「幸勿輕視吾等屢發之警告也」。¹²⁶林長民更在5月2日《晨報》發表〈外交警報敬告國民〉一文，痛言：「膠州亡矣！山東亡矣！國不國矣！」並謂：「國亡無日，願合我四萬萬眾誓死圖

123 〈請看山東國民大會之通電〉，《晨報》，1919年4月27日，第3版。

124 前文曾提及熊希齡與山東省會、商會、教育會之聯繫。另據黃贊元（鏡人）在國民外交協會成立會上報告，該會籌組期間，曾請山東議員謝鴻燾會商山東省議會名義發電巴黎和會專使。〈國民外交協會紀事〉，《晨報》，1919年3月1日，第6版。

125 〈山東竟如是斷送耶〉，《晨報》，1919年5月2日，第2版。

126 〈國民外交之奮起〉，《晨報》，1919年5月2日，第2版。

之！」¹²⁷

國民外交協會為挽救外交危局，於5月3日開全體職員會，熊希齡、林長民、王寵惠、莊蘊寬等人都出席。會議議決四項：一、5月7日在中央公園開國民大會，並分電各省各團體同日舉行；二、聲明不承認二十一款及英法義等與日本關於處分山東問題之密約；三、如和會中不得伸我國之主張，即請政府撤回專使；四、向英美法義各使館聲述國民之意見。¹²⁸該會隨即向北京各界發出通告，以山東問題萬分危急，號召各界於5月7日（即國恥紀念日）下午二時在中央公園開國民大會，共同討論對付辦法；並向各省商會、省議會、教育會暨各團體、各報館，以及上海商會、各報館、各團體發出緊急通電，呼籲各界以一致行動表達拒絕簽字的決心，電文說：

巴黎和會關於山東消息極緊，查日本所藉口之民國四年五月二十一款之約，係以武力脅迫，又民國七年九月關係膠濟鐵路之換文、順濟高徐鐵路之草約，並非正式訂定，我國民決不認為有效。本會定於本月七日，即二十一款簽字之國恥日，在北京中央公園開國民大會，正式宣言，並要求政府訓令專使堅持，如不能爭回國權，寧退出和會，不得簽字，望各地方各團體同日開會，以示舉國一致。¹²⁹

國民外交協會幹事葉景莘也在同一天發英文電報給上海復旦大學李登輝校長，說：「政府主簽，我們在此已盡其所能反對，請上海響

¹²⁷ 林長民，〈外交警報敬告國民〉，《晨報》，1919年5月2日，第2版。

¹²⁸ 〈國民外交之決心〉，《晨報》，1919年5月4日，第2版。

¹²⁹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史料編輯部編，《五四愛國運動檔案資料》（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0），頁182；〈國民外交之決心〉，《晨報》，1919年5月4日，第2版。

應。」¹³⁰熊、林等人原先計劃在5月7日發動全國各地召開國民大會力阻北京政府簽約，但是因為汪大燮、林長民獲悉國務院已密電專使簽約，汪氏為圖挽救，於是親往北京大學校長蔡元培宅密商，北大學生原定5月7日舉行的遊行決定提前，才爆發了五四事件。¹³¹

五四由學生運動迅速發展為「市民運動」，¹³²由北京擴及全國，與熊、林等人在其中宣傳、發動實有密切的關係。攻擊曹汝霖宅事件對熊、林而言純屬意外，其結果亦非他們所能預期。攻擊曹宅事件發生，北京警廳當場逮捕學生三十餘名。汪大燮、王寵惠、林長民三人當晚即具呈保釋，並面謁徐世昌總統請先行釋放學生，徐氏不許。汪等三人、熊希齡和范源濂等人，曾分別聯名呈請警察總監先行釋放學生，謂日後如須審問，由彼等擔保送案不誤，亦未獲准。¹³³5月7日，國民外交協會在北京中央公園召開國民大會為警察廳所阻，最後回到石虎胡同該會會址開會，各界代表二百餘人參加。熊希齡演說呼籲對政府處理外交「非嚴重鞭策不可」，並且決定5月11日仍在中央公園開國民大會，倘政府再加干涉，則轉赴南京開大會亦可。¹³⁴國民外交協會在7日召開的國民大會雖然受阻，不過，北京政府當局受到群眾壓力，在當天將三十餘名被捕學生釋放了。

¹³⁰ 葉景莘，〈巴黎和會期間我國拒簽和約運動見聞〉，收入《五四運動回憶錄（續）》，頁110。

¹³¹ 葉景莘，〈巴黎和會期間我國拒簽和約運動見聞〉，收入《五四運動回憶錄（續）》，頁110-111；梁敬錚，〈五四運動之回憶——民國七十年北大同學會五四紀念會講詞〉，《傳記文學》，第40卷第5期，頁7。

¹³² 蔡元培語，見〈各校校長之會議〉，《益世報》，1919年5月6日，第2-3版。《晨報》刊出署名「涵廬」之文章，也說：「這完全是市民的運動，並不單是學生運動。」涵廬，〈市民運動的研究〉，《晨報》，1919年5月6日，第6版。

¹³³ 〈學生界事件昨聞〉、〈被捕學生全體釋放〉，《晨報》，1919年5月6、8日，第2版。

¹³⁴ 〈國恥紀念日之國民大會〉、〈昨日國民外交協會兩要電〉，《晨報》，1919年5月8日，第2版。

五四事件發生後，駐京日本公使小幡氏對中國政府提出質問，說林長民於5月2日在《晨報》署名發表的警告，「似有故意煽動之嫌」。¹³⁵徐世昌懷疑學生火燒趙家樓行動為林長民所主使，召林入總統府當面加以斥責。¹³⁶林長民因而於5月25日向徐世昌請辭外交委員會委員及事務主任職。¹³⁷熊希齡也被懷疑為學生火燒曹宅行動的指使者，他在事件後致函總統府秘書長吳笈孫說：「不圖五月四日之變，出諸意外，種種話傳，甚疑弟等為指使，為黨爭，為倒閣，實非始願所及。……曹、陸、章三人，與弟交際往來，向無絲毫嫌怨，外交宗旨各有不同，未能勉強，不能因全國人民之攻擊，而謂為弟一、二人之所指使。」¹³⁸又致電徐佛蘇：「乃近因外交失敗，物論囂然，五月四日之事，出諸意外，各報捏造謠言，誣弟等為陰謀，為黨爭。」¹³⁹由於外交失敗，又受到攻擊，他決定不再為南北和議奔走。他致電上海平和期成會聯合會，表示：「邇來厭倦政治，已達極點，……吾人雖以國家為前提，而攻訐者尚疑為攫取權利，用黨爭。信用未孚，空言無益，惟有息影林泉，不問世事，或可以明心跡。現弟將經手事件結束清楚，即脫離一切關係，不欲再為馮婦」。¹⁴⁰5月30日，熊氏致電趙鳳昌表示：「時局無可希望，和議斷難繼開，弟近尤厭倦已極，業與北京政府謝絕往還，獨善其身，非得已也。」¹⁴¹

學生攻擊曹宅的行動，雖非汪、熊、林等人所策動，然而，發

135 〈日使干涉我言論之照會〉，《晨報》，1919年5月26日，第2版。

136 梁敬錚，〈林長民先生傳〉，《傳記文學》，第7卷第2期（台北，1965年8月），頁5。

137 〈林長民辭職之呈文〉，《晨報》，1919年5月27日，第2版。

138 熊希齡，〈復吳秘書長函〉，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函稿，頁4573-4575。

139 熊希齡，〈致上海徐佛蘇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606。

140 〈熊秉三之悲觀語〉，《晨報》，1919年5月22日，第2-3版。

141 熊希齡，〈致上海趙竹君電〉，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電稿，頁3612。

動民間機構團體及民眾力量抗議政府外交上的退卻，確實是他們的策略。因為意外發生火燒趙家樓事件，警廳逮捕學生，他們所煽起的民族主義情緒迅速蔓延，一場大規模的群眾運動於焉展開。

五、蔡元培和研究系的交往與學生運動的發動

五四運動的另一關鍵人物為北京大學校長蔡元培。1919年5月3日，汪大燮密訪蔡元培，促成北大等校學生提前遊行。據葉景莘說，汪大燮在得知國務院密電專使簽約的消息後，向他詢問除了發電各方同起反對之外，尚有何辦法可想？他對汪提議：「北大學生本要遊行，何不去告蔡先生。」汪即坐馬車趕往蔡宅商議。¹⁴²汪、葉面對外交危急，在無計可施之際立即想到找蔡氏幫忙，蔡無所遲疑地答應配合，召集學生連夜改變遊行計劃。如果不是因為彼此之間早有密切往來，對國際及外交事務的理念相近，恐怕不會有如此的發展。

蔡元培自清末以來便具有強烈的民族主義。1903年發生的拒法運動和拒俄運動是中國學生界較早的愛國運動，蔡元培組織的中國教育會和愛國學社都曾積極參加，試圖以集體行動影響對外事宜。不過，蔡元培自1917年1月就任北京大學校長以來，專注於教育文化事務，極少參加政治活動。1917年3月，他寫給汪精衛的信說：「弟進京後，受各政團招待時，竟老實揭出不涉政治之決心。」¹⁴³7月覆馮國璋電說：「元培四、五年來委身社會教育，久不與聞政治。」¹⁴⁴1918年1月他致函吳稚暉也表示：「弟雖在京師，然誓不與聞政治，至今已成

¹⁴² 葉景莘，〈巴黎和會期間我國拒簽和約運動見聞〉，收入《五四運動回憶錄（續）》，頁110。

¹⁴³ 高平叔主編，《蔡元培文集》（台北：錦繡出版公司，1995），卷10，書信（上），頁386。

¹⁴⁴ 高平叔主編，《蔡元培文集》，卷10，書信（上），頁418。

習慣。」¹⁴⁵同年5月，北京大學學生因為不滿政府與日簽定「中日防敵軍事協定」，前往總統府請願廢約。蔡元培在學生出發前曾予以勸阻，表示願意向總統代達學生之意見，但學生不聽。次日，蔡向總統及教育部引咎辭職，受到慰留。¹⁴⁶學生結隊請願為民國以後創舉，蔡氏當時並不贊成學生涉足校外的政治活動，以身為校長未能約束管理學生行動為由辭職負責。不過，此事發生後僅只半年的時間，由於國內外情勢轉變，蔡不涉足政治的態度便發生變化，他對學生參與政治活動的看法也有所改變。

事實上，在蔡元培強調「不涉政治」期間，他對歐戰的發展始終抱持高度關懷。1917年2月，他接受天津《大公報》記者訪談時，把歐戰視為兩個主義的戰爭，德國代表軍國主義，法國代表人道主義。歐戰參與者不下十國，「而其實則德與法戰耳，軍國主義與人道主義之戰耳。從多助與寡助上觀察，德之敗也必矣。」¹⁴⁷3月3日，國民外交後援會舉行成立大會，他和梁啟超一同受邀演講。他在演說中表示，歐戰乃強權與公理之爭、道德與不道德之爭，最後勝利必在公理與道德一方。雖然中國古訓有言：「鄰有鬥者，雖閉戶可也。」又言：「各人自掃門前雪，休管他人瓦上霜。」以此而言，國人對於歐戰似可不加理會，但是此次戰爭既然是強權與公理之爭，中國自然不能居於公理之外，應當視為同室之鬥、門前之雪，加入協約國對抗德國。他同時強調應拋開黨派意見，一致對外。¹⁴⁸蔡氏雖然是舊同盟會員，

145 高平叔主編，《蔡元培文集》，卷10，書信（上），頁429。

146 《北京大學日刊》，第143號（1918年5月22日），第1-2版；第144號（1918年5月23日），第2版。蔡元培，〈我在北京大學的經歷〉、〈我在五四運動時的回憶〉，收入高平叔主編，《蔡元培文集》，卷1，頁202、214。

147 〈北京大學校長蔡子民先生與本報記者之談話〉，天津《大公報》，1917年2月5日，第1張。

148 〈昨日國民外交後援會成立大會紀盛〉，《晨鐘報》，1917年3月4日，第2、3

但在對德宣戰的主張上與孫中山不同，而和梁啟超的看法接近。

到了1918年9月下旬，歐戰已近尾聲，蔡元培因為關心戰後時局發展，開始與中外志同道合之士聯合組織團體，發表有關歐戰議題的演說，而且這些活動往往和研究系或與研究系理念相近的北京名流一塊兒進行。

9月底，他和王寵惠、張君勱、美國韋羅貝博士(Dr. W. W. Willoughby)、英國和德爵士(Sir S. Head)、日本小林博士等人組織國際研究社，以搜集關於歐戰之材料及研究戰時戰後各問題為目的，邀請中外人士，自10月4日起每週五下午演講歐戰議題，共十二次。¹⁴⁹蔡氏擔任第三次演講，講題為「戰爭與哲學」，其要旨是：現今歐戰為國與國的戰爭，各國採行不同的政策，其背後緣於不同的學說。可舉三例說明：一是尼采(Nietzsche)的強權主義，與之相應者為德國的政策；二是托爾斯泰(Tolstoy)的無抵抗主義，與之相應者為俄國過激派政策；三是克羅巴金(Kropotkin)的互助主義，與之相應者為協約國的政策。蔡氏認為，歐戰的結果，彰顯互助主義的成效，「此次平和以後，各國必能減殺軍備，自由貿易，把一切互競的準備撤消，將合全世界實行互助的主義。」¹⁵⁰國際研究社的共同發起人王寵惠、張君勱

版；〈外交後援會與國際協會〉，《申報》，1917年3月7日，第6版。天津《大公報》所載蔡氏演說辭文字略異，但意思相同。見〈蔡子民先生在外交後援會成立會之演說詳紀〉，天津《大公報》，1917年3月5日，第1張。

149 高平叔，《蔡元培年譜長編》記載，王寵惠、張君勱等組織國際研究社，並未將蔡元培列為發起人。（見該書，卷2，頁126。）另據《申報》刊載1918年9月28日北京電說：「蔡子民、美韋羅貝、英和德、日小林等組織歐戰研究社。」（〈專電〉，《申報》，1918年9月29日，第2版。）該報10月1日又刊標題為〈北京組織歐戰研究社〉之報導，其內容記述國際研究社的組成和初步演說計劃。（〈北京組織歐戰研究社〉，《申報》，1918年10月1日，第6版。）可見它所說的歐戰研究社即國際研究社，而蔡元培即為該組織發起人。

150 〈蔡校長關於歐戰之演說〉，《北京大學日刊》，第232號（1918年10月21日），第2-4版。

都和梁啟超有舊關係。研究系的葉景莘受邀與蔡元培共同擔任第三次演講，講題為「歐戰之目的及和平之基礎」。他以此講詞為基礎撰成長文，在《北京大學日刊》第274號（1918年12月17日）到第317號（1919年2月25日）連載。國際研究社舉辦的演講大都在北京大學校內舉行。蔡元培、王寵惠、張君勱、葉景莘三人當時在北京歐美同學會擔任正副主任幹事，又在歐戰議題上有共同的關懷，而且理念相近，因此有進一步的結合。他們的理念藉由演講和文字論述向北京大學師生傳達。

10月，中法學務聯合會發起組織中法協進公會，由蔡元培擔任會長，希望促進中法兩國人民的互助，特別注重學務、實業的交流合作。熊希齡在成立大會上受邀演說。¹⁵¹緊接著蔡元培又和熊希齡、汪大燮、王寵惠等人共同發起成立協商國友誼會。在此之前中國人與外國人組織的國民交際會都限於兩國，範圍較窄，此會是第一個以聯絡協約各國人士團敘，促進彼此友誼為目的的組織。該會於10月26日在熊希齡宅開預備會，中外人士到者三十餘人，舉出籌備員十二人，英、法、美、日、俄、意、比等七國各一人，中國方面有蔡元培、王寵惠、張君勱、金鞏伯、葉景莘等五人。先由十二人擬訂章程，再開正式大會。¹⁵²汪大燮與蔡元培同一年中舉人，原本即有交情。此會後來的發展，雖未見到文獻記載，但是由此會的籌組，已可看出蔡元培與汪大燮、熊希齡、王寵惠、張君勱、葉景莘等研究系或接近研究系人士的交往與合作越來越密切。

上述蔡元培和熊希齡等人組織團體，增進中外人士的交流合作，

151 〈蔡校長在中法協進公會所致之開會詞〉，《北京大學日刊》，第241號（1918年10月31日），第3版；〈紀北京中法協進會〉，《申報》，1918年10月24日，第6版。

152 〈中國之國民外交〉，天津《大公報》，1918年10月28日，第1張。

具有國民外交的性質；對歐戰議題的演說，也與時局發展緊密相聯。這些活動事實上已經把學術和政治之間的界限逐漸泯除。不只如此，蔡元培也開始涉足實際的政治活動。1918年10月23日熊希齡等人通電各方發起成立平和期成會時，蔡元培列名其中。平和期成會正式成立，熊希齡被選為正會長，蔡元培為副會長。以後平和期成會向各方發出的函電，往往由熊、蔡以正副會長共同署名，該會開職員會若熊因事不能出席，都是由蔡元培擔任主席。蔡曾經試圖運用與孫中山有同盟會的舊關係，請孫贊成和平，並委託同盟會老同志尹仲材前往接洽。不過，孫堅持護法主張，對其提議並未有正面回應。¹⁵³10月28日北京紳商學界召開茶話會發起組織全國和平聯合會，是由蔡元培擔任臨時主席。全國和平聯合會於12月12日在北京召開歡迎各省代表大會，討論組織臨時評議部及召開成立大會等重要事宜；18日舉行正式成立大會；24日在京師總商會招宴中外記者，發表該會宣言書等，也都是由蔡氏擔任臨時主席。¹⁵⁴1919年1月，全國和平聯合會致函蔡元培有言：「本會分子基於各團體舉出代表，基於我公發起之號召。」¹⁵⁵從全國教育聯合會最早發電響應，到全國和平聯合會的成立，都可以看出蔡元培在其中扮演重要的角色。他和熊二人透過這個組織與各省議會、商會、教育會代表有所聯繫，為和平運動擴大基礎。

蔡元培在此時以北京大學校長身分出任平和期成會副會長，推動和平運動，公然涉足政治，固然由於他認為和平是歐戰後世界大勢所趨，更關鍵的因素是推動南北和平為徐世昌總統最重要的政策。在和

¹⁵³ 高平叔，《蔡元培年譜長編》，卷2，頁139-141。

¹⁵⁴ 〈和平聯合會進行消息〉、〈和平聯合會大會紀事〉、〈和平聯合會之宣言書〉，《申報》，1918年12月17、22、25日，第6版。

¹⁵⁵ 中國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資料編輯組編，《一九一九年南北議和資料》，頁297。

平運動方面，學校學生實際涉入的程度猶不算高，蔡元培對學生更大的影響，是鼓勵學生走上街頭慶祝歐戰的勝利，此亦與當時北京政府的舉措息息相關。由於中國在對德宣戰後成為協約國成員，協約國戰勝，北京政府深受鼓舞，舉行各種慶祝活動。總統徐世昌和國務總理錢能訓在公府特開慶賀協約國戰勝游園會，邀請協約國各公使和夫人以及與旅京重要人物與會歡宴。內務部通電各省長官及各商會一律掛旗慶祝，京師警察廳令北京全市懸旗慶賀三天，教育部也鼓勵學生參加慶典。當時美國人士發起歐戰協濟會，於11月14日在北京舉行慶祝協約國勝利活動，教育總長傅增湘令京師各學校放假半日參加，北京六十餘所學校學生三萬餘人舉行遊行，折回天安門會場開演說會，由蔡元培擔任大會主席。¹⁵⁶15、16日兩日下午，北京大學在天安門舉行對廣大群眾講演大會，由蔡元培、陳獨秀、胡適等人演說。蔡元培於兩日分別演說「黑暗與光明的消長」、「勞工神聖」。他在「黑暗與光明的消長」的演說中，指出這次世界大戰協約國勝利，已把國際間一切不平等的黑暗主義消滅，由光明主義取代。德國代表的強權論、陰謀派、武斷主義、種族偏見都已走向末日，協約國代表的互助論、正義派、平民主義、大同主義將開啟新紀元。他在演講最後說：

世界的大勢，已到這個程度，我們不能逃在這個世界以外，自然隨大勢而趨。我希望國內恃強權論的，崇拜武斷主義的，好弄陰謀的，執著偏見、想用一派勢力統治全國的，都快快拋棄了這種黑暗主義，向光明方面去呵！¹⁵⁷

¹⁵⁶ 〈京學界遊行會誌盛〉，天津《大公報》，1918年11月15日，第1張；〈北京之歐戰祝勝聲〉，《申報》，1918年11月16日，第6版。

¹⁵⁷ 〈蔡校長十五日之演說〉，《北京大學日刊》，第260號（1918年11月27日），第3-4版。

這段話很明顯地是針對段祺瑞派的武力統一主義而發。這些言論藉由公開演說向學生和社會群眾傳達，具有相當大的渲染力。

緊接著，北京政府於28日在太和殿舉行正式慶祝協約國戰勝大會，由徐世昌總統行閱兵式，教育部令北京專科以上各學校共派學生三千人觀禮慶賀。同日北京中央公園開國民慶祝大會，眾議院議長王揖唐主席，吳笈孫、錢能訓、段祺瑞、梁士詒都出席演說，萬人歡呼。¹⁵⁸北京於30日舉行慶祝協約國戰勝提燈會，教育部令各校學生全體參加，並准各校學生自28日起放假三天，演習和參加提燈會。蔡元培鼓勵北京大學學生全體參與，特別說明此活動之意義：

學校之中以課程為第一義，教育部之所以允放假三日者，豈真犧牲此三日中教室、實驗室、研究所之課程，以供諸生飲食徵逐、逛市場、入劇院，作無聊之消遣已耶？夫亦願諸生獲得較深刻之印象，得以放開世界眼光，促進國家觀念。無形之訓練，有較二十餘時間之課程為重要者，故毅然行之耳。¹⁵⁹

蔡元培認為學生參加具有政治性質的戰後慶祝活動，可以增進對世界的了解，提昇國家觀念。北京大學為了響應慶祝活動，也於29、30日在北京中央公園再次舉行演說大會。

北京政府在11月中旬以後熱烈慶祝協約國勝利，日後引起研究系和交通系爭議的統一鐵路問題和山東問題都尚未浮出檯面，因此不分黨派都浸淫在勝利的喜悅中。教育部鼓勵學生參加慶祝活動，蔡元培

158 〈未來之慶賀協商國戰勝大會〉，《北京大學日刊》，第256號（1918年11月22日），第3-4版；〈慶賀協約國戰勝大會參觀記〉、〈中央公園之國民慶祝大會〉，天津《大公報》，1918年11月30日，第1張。

159 〈祝勝聲中之北京大學〉，天津《大公報》，1918年11月30日，第1張。

和北京大學教師全力配合，帶領學生走上街頭，使學生對政治的關懷大為提高。在這種勝利的喜悅中，蔡元培等人所宣揚的正義論和光明論，益發激勵學生和社會大眾對未來懷抱著高度憧憬。

歐戰結束以後，蔡元培和汪大燮、熊希齡等人籌謀未來的發展，有更進一步的交往。1918年12月，蔡、熊等人與在京外國人士發起組織協約國民協會（或作「協約國國民協會」），以增進協約各國與中國之情誼及互謀扶助為目的。熊希齡任正會長，汪大燮、鐵士蘭（H·Picard-Destelan，法國人，郵政局總辦）任副會長，蔡元培與王寵惠皆為幹事，葉景莘為名譽書記。¹⁶⁰梁啟超在赴歐前夕，曾受邀在協約國民協會演說，表達對國際大同盟的支持。¹⁶¹22日，汪大燮、熊希齡、林長民等人約集國民外交後援會、戰後外交研究會等會員在湖廣會館開會，籌組國民外交協會，以聲援甫成立的外交委員會，蔡元培和梁啟超一同受邀演講。蔡氏演說謂：

歐戰終止，開和平會議，殆無人不知關係國際外交異常重大。從前外交上絕對嚴守祕密，今因歐戰結果，卻打破此關，謂為外交革命也可。故威總統屢次演說，要求外交公開。……無論國之強弱，於此屆歐洲和會，皆有平等發言之權。我國為參戰之員，若供給原料、輸送華工，皆我參戰所盡之義務，故中國在國際上亦應該處於平等地位。所以政府放膽進行，已派外出。至於我國將來應提出之要求，即為歷年外交上吃虧之一切問題，均須求其打銷：一勢力範圍問題，一關稅問題，一領事裁判權問題，均須提出。各國既標

¹⁶⁰ 〈北京協約國民協會成立紀〉，《時報》，1918年12月14日，第6版；〈京華短簡〉，《申報》，1918年12月15日，第6版。

¹⁶¹ 〈梁任公在協約國民協會之演說詞〉，《晨報》，1918年12月24、25日，第2版。

正義公理之幟，當然可以通過。然歷年來外交上之所以吃虧，皆由於外交當局之應付不當，與國民對付失策。¹⁶²

蔡氏主張外交公開、各國在歐洲和會享有平等發言之權，強調中國應在和會中提出破除勢力範圍、撤銷領事裁判權、改正關稅等要求，都和梁啟超的主張相呼應。

由上述的這些活動，可以看出1918年10-12月期間，蔡元培與汪大燮、熊希齡、梁啟超、王寵惠、林長民、葉景莘等人有相當密切的往來，蔡並且和他們共同參與實際的政治活動。

1919年1月，由於南北和會即將召開，蔡氏以鼓吹和平的任務已經完成，曾一度宣布退出相關的政治活動。1月7日，他在《政府公報》刊登下列啟事：

鄙人自五年十二月到京，委身教育，絕不與聞政治。去年十月杪，友人以國勢岌危，凡在國民皆有鼓吹和平之義務，屢來督責，義不容辭，遂加入平和期成會及全國和平聯合會。因而與此兩會有連帶關係之國民制憲倡導會、外交請願聯合會等援例要求，既旨趣相近，勢不宜有所別擇。強作解人，殊覺無謂。爾來和平會議不日開幕，期成會、聯合會諸要人已次第南下，鼓吹和平之務，業已告一段落，而鄙人既羈學務，兼催胃疾，不能再効奔走之役。自本日起，對於上述各種集會，不得不脫離關係。謹此宣告，諸維公鑒。¹⁶³

¹⁶² 〈外交講演會再誌〉，天津《大公報》，1918年12月24日，第1張。蔡元培演說文亦收錄高平叔，《蔡元培年譜長編》，卷2，頁146-147。

¹⁶³ 〈蔡元培啟事〉，《政府公報》（台北：文海出版社影印，1971），1919年1月8日，第1053號，「廣告」，第81冊，頁167。亦見中國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資料編輯組編，《一九一九年南北議和資料》，頁296-297。國民制憲倡導會是由蔡元培、王寵惠等人於1918年12月25日共同發起組織，其主旨是倡導制定

不過，到了2月間，由於中國在巴黎和會上有關山東問題的交涉處於不利地位，北京政府無力應付，熊希齡、王寵惠、林長民等人成立國民外交協會，發動民間力量籲請北京政府勿對山東問題讓步。蔡元培有感於外交情勢危機，再次打破不參與政治集會的宣言。2月23日，國民外交協會在中央公園社稷壇前殿開講演大會，蔡元培出席演說，題目是「自他均利的外交」。他指出人類行為可別為三種，一曰絕對的利己主義，二曰絕對的利他主義，三曰自他均利主義。絕對的利己主義，在個人行為莫不認為罪惡，而外交界則認為適當，所謂「有強權無公理」、「強國與弱國無公法可言」皆是。絕對的利他主義在外交上的慣例則僅有被動的，如中國與外國訂立的條約，大抵有利於彼而有害於己。自他均利主義在外交界僅為口頭禪，鮮有實行者。但自歐戰以後，絕對的利己主義已為自他均利的外交所戰勝，外交界從此開一新紀元。中國既因參戰而有幸捲入自他兩利的國際潮流中，應利用此機會，由被動的他利的外交轉為自他兩利的外交。蔡進一步指出：

我國外交之所以失敗，由一切委諸少數當局之手，常以秘密行之。當局者一遇困難問題，則僅圖少數人之亟於卸責，而輕易承諾，不暇顧受此影響之大多數國民，而受此影響之大多數國民亦且甘受此無意識之害，而不敢有所糾正，此所以失敗重失敗也。今外交之大勢既大有轉移，美總統威爾遜氏所提出之十四條有「公開外交」一條，業為各國所承認，是即畀國民以主持外交之機會，我國民不可不乘此機會，以為少數外交當局之後援，以救正向來之被動的利他之外〔交〕，而以自進於自他均利的外交之團體，此即國民外交

以國民總意為本的憲法，以立國內永久和平的基礎。〈制憲倡導會宣明宗旨〉，《申報》，1919年1月1日，第6版；1月4日，第6、7版。

協會之所由發起也。¹⁶⁴

蔡元培公開支持熊、林等人成立國民外交協會，聲援他們的外交主張，譴責親日派過去進行秘密外交之非是，呼籲國民應該挺身而出，實踐威爾遜所主張的「公開外交」。

蔡元培等人對威爾遜十四點原則的信服和期待，深深影響北京各大學學生。胡適後來便說：「獨秀和蔡先生在那時都是威爾遜主義麻醉之下的樂觀者，他們天天渴望那『公理戰勝強權』的奇蹟的實現。一般天真爛漫的青年學生，也跟著渴望那奇蹟的來臨。」¹⁶⁵山東問題引起研究系和交通系及安福系的衝突後，部分學生也捲入了爭端。據葉景莘說，國民外交協會最初會員只有幾十人，以後逐漸增加至百餘人，有不少各大學學生和幾個湖南、貴州等西南各省的代表。¹⁶⁶蔡元培以北京大學校長身分公開支持該會主張，對這些學生加入為該會會員自然有其影響。巴黎和會通過國際聯盟組織規章後，蔡元培又和汪大燮、熊希齡、張謇、王寵惠、林長民六人共同發起組織國際聯盟同志會，推梁啟超為理事長（梁時在巴黎），熊希齡、汪大燮、王寵惠、蔡元培、李盛鐸、嚴修、張謇為理事，林長民為總務。該會於1919年2月5日在熊希齡宅開發起人籌備會，12日在北京大學法科大講堂開成立會。蔡元培在成立會前一日，以北京大學名義在《北京大學日刊》刊登〈國際聯盟同志會成立廣告〉，號召「本校教職員諸君及學生諸君均可入會，願入會者可於本日到校長辦公室簽名或於大會時臨時簽

¹⁶⁴ 〈國民外交協會講演會補誌〉，《晨報》，1919年3月13日，第6張。演說文亦收入高平叔，《蔡元培年譜長編》，卷2，頁164-165。

¹⁶⁵ 胡適，〈紀念『五四』〉，《獨立評論》，第149號（1935年5月5日）。

¹⁶⁶ 葉景莘，〈巴黎和會期間我國拒簽和約運動見聞〉，收入《五四運動回憶錄（續）》，頁111。

名均可」。同時刊出該會宣言書和簡章。¹⁶⁷ 國際聯盟同志會是接近研究系外交主張，所謂「親英美派」的團體。蔡元培以校長身分鼓勵學生參加，使學生也捲入政爭。據梁敬鎔（梁為北京大學畢業，當時留校擔任講師，在外交委員會兼任事務員）指出，國際聯盟同志會開會選舉理事時，安福系的眾議院議長王揖唐欲得理事長，突然率領議員數十人到議場參加，欲選王為理事，梁敬鎔和葉景莘臨時約集北京大學同學數十人到場參加投票，將其擠出理事會。¹⁶⁸ 《申報》對此也有簡略記載：「國際聯盟同志會推舉理事時，有李木齋（案：李盛鐸），無王揖唐，饒孟任指為不公，林長民反唇相譏，致起極大衝突，經汪伯唐（案：汪大燮）調停，補推三人將王加入而散。現內部暗潮尚未消釋。」¹⁶⁹ 《晨報》也指出，王揖唐、梁士詒、王家襄三人被補推為理事。¹⁷⁰ 而根據朱啟鈞於1919年3月8日收到國際聯盟同志會來函所附該會職員錄，王揖唐等三人確實在理事名單中。¹⁷¹ 可見梁敬鎔所述雙方在會上大起衝突確有其事，而他約集北京大學學生助陣，明顯地是以學生為蔡、汪等外交主張之奧援。

從另外一件事也可以看到蔡元培對研究系外交主張的公開聲援。1919年4月，各報登載梁啟超積極活動，指其受日本運動侵軋專使，干預和議。消息見報後，梁氏飽受責難。上海商業公團聯合會五十五

167 《北京大學日刊》，第306號（1919年2月11日），第1-2版。

168 梁敬鎔，〈我所知道的五四運動〉，《傳記文學》，第8卷第5期（台北，1966年5月），頁5-6。梁敬鎔在〈林長民先生傳〉一文中則說，國聯同志會於1919年3月31日開成立會，「予馳赴北大，約學生百餘人，到場參加投票」。見《傳記文學》，第7卷第2期（台北，1965年8月），頁7。

169 〈北京電〉，《申報》，1919年2月15日，第3版。

170 〈國際聯盟同志會成立之經過〉，《晨報》，1919年2月15日，第3版。

171 《南北議和會議卷宗集成》（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2004），第7冊，頁2903-2910。

公團致電梁氏，請其速離歐洲，免遭疑謗。¹⁷²蔡元培當即與王寵惠、范源濂聯名致電《申報》、《新聞報》、《時報》、《時事新報》，為梁氏闢謠，說：「梁赴歐後，迭次來電報告，並主張山東問題為國家保衛主權，語至激昂。聞其著書演說極動各國聞聽，何至有此無根之謠？願我國人熟察，不可自相驚擾。」¹⁷³

由上述可知，五四前夕蔡元培與熊希齡、汪大燮、林長民諸人有極為密切的往來，在巴黎和會山東問題方面與研究系諸人站在同一陣線。汪大燮、葉景莘在得知交通系主使國務院飭令專使簽約的緊急消息後，立即前往蔡宅商討對策，而蔡緊急召集北大學生代表會議，決定示威遊行提前，這些倉卒的舉動，是建立在他們深厚的情誼以及對外交的共同信念之上。此事經過除了葉景莘在日後有較詳細的披露之外，梁敬錚在1982年北大同學會五四紀念會上也做了同樣的敘述：

五月二日北京林長民聞此惡訊，則自草「山東亡矣」，國人宜共起圖救一文，命余夜訪陳博生於丞相胡同之晨報館，請其剋期發表。博生要求必使林公自署姓名始能發刊，林許諾，稿遂公布。於是眾議沸騰，汪大燮得葉景莘報告，亦聞政府有訓令專使即將簽約之事，則亦大憤，亟往北大蔡校長於西堂子胡同私宅，告以實情。蔡校長亟召羅家倫、傅斯年、康白情、段錫朋告以實況，於是山東救亡示威運動，遂由北京大專以上八校，定於五月四日下午在天安門舉行。¹⁷⁴

蔡元培本人後來自述其事說：「到八年五月四日，學生又有不簽字於

¹⁷² 〈商業公團聯會致國內外電〉，《申報》，1919年4月9日，第10版。

¹⁷³ 〈公電〉，《申報》，1919年4月7日，第3版。

¹⁷⁴ 梁敬錚，〈五四運動之回憶〉，《傳記文學》，第40卷第5期（台北，1982年5月），頁7。

巴黎和約與罷免親日派曹、陸、張的主張，仍以結隊遊行為表示，我也就不去阻止他們了。」¹⁷⁵他對於五四學生遊行僅以「不去阻止他們」一語輕描淡寫地帶過，有關他和汪、葉兩人的商討以及召集北大學生代表會議一事避而不談。他的日記也沒有留下相關的記述。¹⁷⁶

熊希齡、林長民等人以國民外交協會名義發動北京及全國各地召開國民大會，原本就是要藉群眾的力量對政府及議和代表施壓，以挽救外交危局。蔡元培、汪大燮決定學生提前遊行，是在這個脈絡和策略下進行的。學生激於憤怒攻擊曹宅，則非他們所可逆料。事後北京政府追究責任，熊希齡曾致函總統府秘書長吳笈孫說：「弟與學界向無關係，各校職員多不相識，從何指使五月四日之事？交通部所屬學校學生皆在其內，又係誰之指使？」¹⁷⁷學生攻擊曹宅的行動確非熊、汪、蔡等人指使，但熊辯說他「與學界向無關係」，則並非實情。從平和期成會成立到山東問題吃緊，熊與蔡始終保持密切的交往及合作。熊發起的和平運動得到各教育會、商會響應，頗賴蔡之助力。國民外交協會動員群眾對北京政府施壓，也是由蔡號召學生提前遊行而展開。蔡在五四運動的發動中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恐怕是後來他辭職出京的重要原因之一。當時外界並不瞭解內情，蔡辭去北大校長，益發引起學生和社會各界對北京政府的不滿，風潮因此更加擴大了。¹⁷⁸

175 蔡元培，〈我在北京大學的經歷〉，收入高平叔主編，《蔡元培文集》，卷1，《自傳》，頁202。

176 現在所看到的蔡元培日記，1918年10月只有3日一則，11月全闕，12月僅有二則，都與政治議題無關。1919年1-4月全闕，5月9日以後才有簡單的記述，對於五四事件沒有透露任何訊息。見高平叔主編，《蔡元培文集》，卷11，《日記》，上冊，頁432-433,443。

177 熊希齡，〈復吳秘書長函〉，收入《熊希齡先生遺稿》，函稿，頁4574。

178 馬敘倫說：「在學生和政府相持的狀態底下，北大校長蔡元培先生寫了一張小小便條，說什麼『民亦勞止，訖可小休。』『殺君馬者道旁兒。』一徑離開北京上天津了，失掉一個學生和政府之間的『第三方面』，事情更難辦了。」（馬

六、結論

五四運動由許多複雜的因素促成，以往的研究已經有相當深入的討論。本文探討直接策動或發動這個運動的力量，試圖補足以往研究闕遺的部分。有關研究系與五四運動之間的關係，雖然已有學者進行討論，不過就運動的發動來說，許多關鍵因素仍然被忽略。本文將視角從研究系擴及北京名流，詳論熊希齡、梁啟超、汪大燮、林長民、王寵惠、蔡元培、葉景莘等人在五四前夕的交往及合作，相信可以使我們更清楚地了解五四運動是如何發動起來的。蔡元培促成學生提前遊行，事實上是對熊及研究系欲以群眾力量扭轉外交危局的策略做了最早的響應。這個重要的決定，正是奠定在蔡與熊和研究系諸人密切往來的基礎之上。學生遊行因為火燒曹宅招致警廳逮捕學生，使運動走向激烈化，並非他們原先所預期。但是，由學生運動迅速發展為群眾運動，與熊、蔡在和平運動中開展的社會聯繫和動員不無關係。

熊、蔡、王和研究系諸人以在野之身，之所以能夠堂而皇之地參與內政和外交事務，發揮其影響力，是因為有總統徐世昌和國務總理錢能訓的支持。徐世昌因為本身實力不足，利用熊、蔡推動南北議和，以對付段祺瑞的武力統一主義和南方軍閥；利用研究系在外交事務上獻策，對付段和交通系的親日路線。徐採取和平政策，一方面是受到國際的壓力，一方面是利用國際壓力以和平來穩固總統地位。他和熊希齡、蔡元培及研究系諸人其實都抱著同樣的外交夢，對歐戰後「公理戰勝強權」、威爾遜十四點原則有著高度期待。透過輿論宣傳和官方的慶祝活動，許多學生和民眾也都抱著一樣的梦想。然而，現實的因素是，巴黎和會期間國際情勢產生相當大的變化，威爾遜的理想主

敘倫，《我在六十歲以前》〔上海：上海書店，1990〕，頁65。）馬敘倫並不知道蔡是發動者，而非「第三方面」。

義面臨重大的挑戰和挫折：其一，是他提出的國聯盟約草案不只在美國參議院受到強烈反對，歐洲主要協約國對於盟約也不具好感，使他在巴黎處境困難。其二，在巴黎和會中，義大利要求吞併阜姆，威爾遜因其違反「十四條原則」中的「不吞併領土」原則而反對，導致義大利代表團退出和會，五強之間的團結破裂，影響到威爾遜的處境。其三，在山東問題上，由於英、法兩國和日本早有協議，答應日本獲得膠州租借地和中德條約所規定的全部權利，威爾遜對於中國的要求無能為力。¹⁷⁹這些殘酷的現實，與他們原先的期待有高度落差，研究系在挫敗之餘，只好發動群眾的力量試圖挽救危局。

其實不只是研究系試圖以民眾做外交的奧援，北京政府在山東問題交涉不利時，也想運用民意及民眾的力量對巴黎和會五強施壓。陸徵祥向外交部提出的二策，其中之一便是：

由政府將此合同提交議會，與議員接洽，令勿通過，以民意為政府後盾，將來爭辯時或易於措詞，美國幫忙亦較易為力。……請速面呈大總統裁奪施行。如果贊成此項辦法，政府密交兩院，令開一秘密會議，兩院不通過後，仍秘密咨回政府，勿令眾知。¹⁸⁰

熊及研究系諸人成立國民外交協會，曾得到徐世昌的支持，可見北京政府確實想運用民眾的力量聲援外交。不過，運用群眾的力量原本就是鋌而走險的策略。當研究系諸人對北京政府受制於外交現實，陷於絕望和憤怒，反而發動群眾力量對北京政府施壓，而北京政府對學生和民眾的失望和憤怒無法加以節制，群眾運動遂迅速擴散，一發不可收拾。

¹⁷⁹ 顧維鈞著、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譯，《顧維鈞回憶錄》，第1冊，頁194-200。

¹⁸⁰ 王芸生，《六十年來中國與日本》，第7卷，頁263-264。

